#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五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08-17

*第一篇：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如何把所占有的有利原材如愿运用到作文中去,把紧这类写人为主的记叙文作文的尺子,下面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五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1我最熟悉的人我最熟悉的人——老妈。老妈今年三十多...*

**第一篇：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

如何把所占有的有利原材如愿运用到作文中去,把紧这类写人为主的记叙文作文的尺子,下面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五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1

我最熟悉的人我最熟悉的人——老妈。

老妈今年三十多岁，有一头被剪短的头发，眉毛清秀，眼睛大大(戴着眼镜才大)，很有学问的样子。但是，妈妈的以前身体苗条，现在略微有些胖，她老在我们面前嘀咕：“我变胖了!”“我要减肥!”老妈脾气暴躁。有一次，我去楼下空地玩，发现了一根骨头，心想：“哇!‘史前骨化石’啊!”就把骨头拿回了家，然后高高兴兴的回来了，我对她说：“老妈!看啊!‘史前骨化石’!”她就不分青红皂白，使劲地照我的后背打了N下，说：“你怎么捡回来个骨头，万一有传染病怎么办?快扔掉!”我当然不想扔了，捡了多好的一个东西啊，为什么要扔掉?所以我就和她僵着，只要我不扔，她就使劲打我。算了，扔了吧，这老妈，怎么这么死心眼，还用香来驱邪，不用专门的香，用蚊香干嘛?是驱蚊还是驱邪啊?真是迷信的人。反正，就仨字儿——疼、痛、惨!她虽然有

时脾气不咋地，但有时也很温柔。有一次，我出去玩了回来，汗像豆子般的流下来，妈妈拿了一条凉毛巾，走到我面前说：“来，臭儿子，妈给你擦擦。”接着，她又叫我坐下来等等，给我烧什么鸡，我想：“肯定是一个超级小的鸡翅。”结果相反，不是超级小的鸡翅，而是一只整鸡，端过来并对我说：“这是我专门给你准备的奥尔良鸡，尝尝看，好不好吃?”有点咸，不过还挺好吃。老妈还很臭美。有一次，她买了件“薄涛”的新衣，一回家就对着镜子打扮了起来，左看右看，上看下看，她自己嘟囔了一句话被我听到了：“我怎么穿都觉得好看!”她把我叫过来，问我漂不漂亮?我一看，心想，这哪是我了老妈啊，分明是个“臭美的家伙”，便逗她说：“你真爱臭美。”妈妈又说：“漂亮女人就得这样啊!”我的天哪!她是个称职的设计师。她对工作总是认真负责，经常加班到12点多钟。她们设计的建筑分布在全国好多个省、市。她获得了不少荣誉证书，数数数的好的就已经知道她的证书能铺满一个沙发，有全国的、省级的，市级的，一等奖，二等奖，还有??(我的妈呀，太多了!)>这就是我最熟悉的人——老妈，一个既暴躁又温柔，既爱臭美又称职的老妈。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2

妈妈，我只能用这样的方式默默地爱着你

很多时候，我不愿触及过往的回忆，那样会发觉自己伤痕依然，就好象我分明该把一切都忘记，而所有关于那时的记忆，却因为这个主题，再次浮现。我的妈妈，一位地地道道的家庭主妇，长相平凡，也念了些书，还不到二十岁的年纪便嫁给了我的爸爸。

至今都无法理解妈妈跟爸爸彼此是一种怎样的感情，那个年代的人常常是媒妁之言，就定了终身，从来没有爱过，却也是一辈子。

妈妈总说她就是忙碌的命，甚至连生老病死的时间都没有，无论是家里家外，前前后后都是妈妈辛劳忙碌的身影，这话所含的那份艰难与酸楚，没有人比我更懂得!一切原由皆因为我的爸爸!

爸爸自年轻时便脾气暴躁，偏执，典型的大男子主义，动辄不顺心了，因为一点点的琐屑小事，妈妈就会被他连打带骂，在爸爸面前，妈妈一直是低眉顺眼，提心吊胆地陪着小心，却还不敢吭一声，怕招来更大的打骂...有一次妈妈实在忍受不了，半夜就喝了农药，什么原因我直到现在也不敢去问，只是依稀记得那时家里的尖叫惊厥声，慌乱成一片，最终妈妈虽然被救活了，但爸爸的性情并没有因此而改变。

那个时候小小年纪的我常常惊恐的躲在一边，内心是恨爸爸的，恨他的暴躁，恨他的无法无天，更恨他对妈妈的不近人性，每次听到背地里妈妈说不跟爸爸过了，我都满心高兴，天真地盼望着他们早早离婚，因为那样妈妈就不会如此受苦了，可最终妈妈还是舍不得我与妹妹两个，为了这个家也为了孩子，她不遗余力的默默的付出，可以忍受所有的伤心与痛苦，惟独不能离婚!

于是，在以后的岁月里，随之而来的则是我数不清次数的半夜三更，被妈妈抱着穿过长长黑黑的山路，颠簸着跑回姥姥家;也无数个辗转反侧的夜里，看到妈妈把头闷在被子里无声的抽泣。于是我便恨自己，恨自己不能快快长大，恨自己不是男儿身，不能保护妈妈，不能为妈妈出头，以阻挡爸爸的恶行!

妈妈是不允许我恨爸爸的，她告诉我，爸爸心底其实是好的，只是他的坏脾气决定了他的所作所为，父母的过早离世，没念过几年的书，而生活的艰难与坎坷，更让他过早的尝尽了生活的艰辛...我相信妈妈的话，因为每次事后爸爸都会很后悔，但脾气上来他也控制不了自己。

在家里爸爸就是老虎，-独断，稍不如意便会拿妈妈出气，他说的话妈妈要听，他吩咐的事，妈妈要做，他要找什么东西，一刻都不能等，妈妈必须要马上找着，他若生气不吃饭了，妈妈总要对孩子般的劝着哄着喂着让他吃，否则，这饭我们谁都不敢动筷吃。

长大后倔强执拗的我，无法容忍这样的家庭环境，为此逃避过，也曾很多次的想离家出走，发誓不再回这个令我伤心流泪的家，那时我竟不知妈妈是如何为我担心，直到那天为了妈妈我再一次与爸爸爆发争执，爸爸喊着让我滚出这个家，妈妈死命拉着我哭喊着不让我走，面对伤心欲绝流泪满面的妈妈，几乎歇斯底里的我蓦然醒悟，不能和爸爸这样对抗下去了，我若走了，妈妈该怎样的伤心，爸爸又会怎样的拿妈妈出气，我可以一走了之，但受罪的只会是妈妈，为了可怜的妈妈，我必须跟爸爸认错，无论如何，我不能离开这个家!

我知道，爸爸还是疼我的，只是，他的专权思想绝对不能容忍孩子对他的反抗，就像妈妈对他一辈子的顺从，我们也要一样!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3

你们知道三月五日是什么日子吗?对了，就是雷锋纪念日，说起雷锋，我又会情不自禁的唱起了小时候学过的一首歌：“学习雷锋好榜样，忠于革命忠于党……”

雷锋曾经说过：如果你是一滴水，你是否滋润了一寸土地?如果你是一线阳光，你是否照亮了一分黑暗?如果你是一颗粮食，你是否哺育了有用的生命?如果你是一颗最小的螺丝钉，你是否永远坚守着你生活的岗位……

每当我们一提到“乐于助人”这个词，我们首先想到的就是雷锋，雷锋一个乐于助人好战士，为了人民奉献了他的一生。雷锋，原名雷正兴，出生在一个革命的年代，雷锋叔叔历尽了艰苦的童年，也走过了光荣的青年时光，用自己的生命唱出了一首又一首歌曲;做出了一件又一件好事。但他却牺牲于革命。四十年，只用了四十年，雷锋这个名字已传遍了世界，传进了每个家庭，成了人们口中的“雷锋”!可有人却说雷锋很傻，雷锋也曾承认过自己傻，但他说过，革命也需要这样的“傻子”!听爷爷奶奶说，也听爸爸妈妈说，雷锋叔叔的精神鼓舞了两三代的人，雷锋叔叔做好事不留名。我们沿着长长的小溪，寻找雷锋的足迹。雷锋叔叔，你在哪里?小溪说：昨天，你曾经路过这里，抱着迷路的孩子，冒着蒙蒙的细雨。瞧，那泥泞路上的脚窝，就是他留下的足迹。我们走到他的部队，寻找雷锋的足迹。雷锋叔叔，你在哪里?岁月说：昨天，他悄悄地在部队中缝上战友的衣裳、棉被，为部队干体力活。瞧，那棉被上的针针线线，那就是他留下来的足迹……“学习雷锋好榜样，艰苦朴素永不忘，愿做革命的螺丝钉，集体主义思想放光芒，集体主义思想放光芒。学习雷锋好榜样，全心全意为人民，共产主义品德多高尚，共产主义品德多高尚!”这歌词没有华丽的言词，但我相信，雷锋精神将永远伴随人们一起走过春夏秋冬，走过流光溢彩的美好时光，永远都不会消失。

让我们每一个人都不要吝啬给别人一颗爱心，因为它是用之不竭的，去挥霍你的爱心吧!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4

我心中的妈妈就像一条小船，船的一头载着我，一头载着家。

清晨，我扒在妈妈的肩膀上，仔细地看者妈妈白皙的皮肤，细数着妈妈那一缕缕乌丝。妈妈的眼睛大大的，一眨一眨的，嘴角微微翘起，看着我，妈妈甜甜地笑了，看着妈妈的笑容，我也不禁笑了起来，没错，在家里，有妈妈，就是这样的温馨!

妈妈总是那么勤快。下班回家后，休息片刻，第一件事就是帮助奶奶做些家务。晚饭过后，妈妈总是争先恐后地收拾碗筷，生怕别人强走她的“饭碗”似的!忙完手中的活儿，她有像哄小孩似的，陪着我做智力题，唉没办法，谁让我在她心中总是长不大呢!也许，这是母爱的一部分吧。周末，她像只小白兔，“左蹦右跳”(当然，这里是忙成这样)她先是出门够买一些家里所许的日用品，然后，又带着爷爷奶奶出去逛逛，散散心。最后，妈妈还忘不了我，总是记得她答应我的承诺，带我去吃kfc。

妈妈虽然勤快得活像个小蜜蜂，但也不失幽默。平时，只要一有空闲，她总会倍至地关心我。她讲得“珍珠”的故事，把我逗得捧腹大笑，前仰后合。这个故事不管讲几遍我都愿意听，而且每次都是乐在其中。“一天，一个醉汉搬着一块大石头，向电视砸去，只听一声巨响，电视还是好好的，这是为什么呢?”一次妈妈开心地问我，还说答对有奖呢!我想了又想，猜了又猜，可是最终还是没猜出来，我都快急死了，非要妈妈公布谜底原来是“他没有砸到电视”!可是我不解的问“那，那为什么会有一声巨响呢?”妈妈高兴地说“小笨猪，连这个都想不到，他的那块的石头砸到地板上了嘛!”“哦!原来如此!”真是让我哭笑不得呀!像这样的开心事，还多着呢!都说孩子是父母的开心果，我看呀，妈妈才是我的开心果呢!

我的好妈妈在关键时候也不失严厉，如果我在学习上粗心，她可是会毫不客气地给我上“思想教育课”这就是严母出孝女嘛!

告诉大家一个小秘密，其实这平文章写得不单单是我心目中的妈妈，她还是我现实中的妈妈，我为有这样一好妈妈而感到骄傲!

妈妈就是这样一个人，一边爱着我，一边爱着家!

高一作文记叙文写人5

上学之前。爸爸在西青打工经常不回家，家里只剩下我和妈妈相依为命;我家种了很多的地，每天都和妈妈早出晚归的，在田里一待就是一天，纚风沐雨;有一次在地里倚着大树坐着想爸爸，想爸爸快点回家陪我和妈妈，因为妈妈太辛苦了，每天都灰头土脸的;回想爸爸给我洗脸的场景，我嫌他手粗糙不愿意让他洗，而现在对我来说是那么的难能可贵，好想爸爸??想着哭着又想着就睡着了。

上小学了。那一天太阳刚下山，妈妈身怀六甲，还在睡午觉;突然听到门外传来低沉无力的声音，好像是在喊：“闺女，爸爸回来了!”我连鞋子都没顾得穿就跑出去了，终于看到爸爸了，爸爸黑了、憔悴了，我上下打量着他，忽然看到爸爸的脚在滴血，里面居然插着一根长十厘米直径一厘米的铁棍，我飞快的跑向爸爸，哭着抱住他，用我瘦小的身体支撑着他晃动的身子，也不知道哪来那么大的力气!爸爸连忙说：“别怕，孩子，没事的!”说着就蹲下了，目不转睛地看着那根铁棍，唰的一下铁棍被拔出来了，瞬间鲜血四溅，那根铁棍好像插进了我的心里，爸爸却没吭一声，看他的脸色、表情，我知道他有多痛;因为没钱，所以都不舍得去医疗，整个过程是我帮他消毒包扎的，这些天我要照顾爸爸??

冰心说过：“父爱是沉默的，如果你感觉到了那就不是父爱了!”感慨时间的飞逝，弟弟今年都中考了，这也是让爸爸日夜焦虑的事。爸爸说：“他心里有两件大事，其一是女儿嫁个好人家，其二是儿子考上一本。这两件大事没有完成，他是不会那么容易就倒下去的!”“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这就是父母的对孩子的无私的爱!

死去元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这其中的寓意我们必须深刻体会，相信去杭州参加“吃苦是福”的同事们一定体会的更加深刻，期望下一次我也有机会参加，有机会改变自己，有机会发现爱，有机会给予爱!

爸爸，相信一切荆棘都会过去，未来充满着幸福，我们一起努力，一个也不能少!

**第二篇：高一作文写人800字记叙文**

记叙文是以写人叙事为主的一种文体,主要写我们生活中的人或是能让你印象深刻的人。一起来看看关于高一作文写人800字记叙文5篇，欢迎查阅。

写人记叙文1

以党的名义去爱，爱你所有，爱上了就是一辈子，哪怕是一个意象也好。

——题记

又下雨了，也不晓得奶奶怎么样了。

打开窗户，院子里依旧是奶奶打着伞细脚伶仃的样子。

多年前，爷爷奶奶在院子里种下了一株桂花。桂花，是爷爷最喜欢的花，大清早的，睡眼朦胧的他就哼着小曲儿去院子里看花。

打那年，爷爷去世了。照料桂花的事奶奶一手包揽了下来。浇水，松土，施肥……奶奶丝毫不敢怠慢。都记不得好多个日夜里奶奶挑着水去浇花了，老人家原本就矮小的身材被两只大水桶压得俨然蜷缩成了一团。甚至好多个这样的雨夜，奶奶都会一如既往的冒着雨去看花。在伞的遮挡下，坐在二楼窗台的我浑然只看得见她那双不晓得打了多少个补丁了的雨鞋。奶奶永远是这么站着，望着，还坚持拒绝爸爸兄弟几个的陪同，也不晓得她在一味的坚守着什么。

去年7月，桂花开得特别茂盛，小小的花苞涨得一个个船舱一般。桂花永远是那么白、白得那么圣洁、白得那么彻底。满树的桂花可乐坏了奶奶。每每有人来家里做客，奶奶都不忘亲手摘下桂花，为客人泡上一杯桂花茶，这边是最高的礼待。喝下桂花茶，客人总是点点头，不自己的抿抿嘴，这时候要数奶奶笑得最快乐了。

奶奶总是因物喜因物悲，桂花的任一状态都能最直接的左右到她的情绪。

今年，眼看着马上就是桂花开花的季节了，奶奶却在一次浇花中摔断了右腿。躺在病床上的奶奶却执意要去看花，爸爸他们拗不过奶奶的倔脾气只好推着奶奶去院子里看花。到了桂花前，只见桂花树半耷拉着。奶奶用了近三分钟仗着轮椅支起了身子，尽力去够着了枝头，轻轻抚摸，抚摸着光秃秃的树枝如同剥鸡蛋般的小心翼翼。若久后，奶奶咿咿呀呀说话了“老头子啊，你消瘦了啊”，语音未落，在场的人都哭了。

终于明白奶奶为什么那么看重那株桂花了，原来，几年来，奶奶一直把对爷爷的思念与爱寄托在了那一株桂花上。

奶奶爱爷爷，爱爷爷的爱好，爱爷爷一直不能放下的习惯。至今，奶奶的房间一直保持着当年爷爷还在时的陈设，到今天，奶奶默默的给爷爷过了7个生日。每年的生日很简单，一杯桂花茶，一扎桂花糕，仅此而已，倾尽所有。

爷爷奶奶相恋在一碗一筷归个人，一木一草归集体的共产时代。他们是老党员，他们比年轻人更懂爱，更懂如何去爱。在党的光辉下他们简简单单相爱了72年，并且还将继续!

写人记叙文2

时光飞逝，岁月如梭，一转眼我已经十六岁了。回想以前，我像是温室里的花朵，每天需要浇水、施肥，而现在我不再那么脆弱了，因为十六岁的我多了一分坚强。

两个月前，妈妈因为生病住进了医院。医生说妈妈的病很严重，需要做手术。而当我问妈妈得的是什么病时，妈妈说什么也不告诉我，我只好不再问了，只是帮助爸爸一起照顾妈妈。一个星期后妈妈就要做手术了，全家人都很担心，但是在妈妈面前，大家都表现出一种很自信、很坚强的样子。因为爸爸说，如果让妈妈看出我们很担心，手术时妈妈会更紧张的，这样对手术不利，所以，我们不得不忍住担心而强装坚强。虽然我和弟弟心里很难受但还是照做了。

9月12日早晨8点25分，妈妈被推进了手术室。站在手术室外，望着紧闭的门，我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了，簌簌地流了下来，此刻我感到无比的紧张和恐惧，我害怕从此失去妈妈……

一个小时过去了，二个小时过去了，三个小时……五个小时过去了，妈妈还没有出来，我心如刀绞。不知不觉我已经在手术室外站了5个小时，但我却丝毫没有感觉到累，只是觉得心口仿佛有一块很大的石头，压得我喘不过气来。

“出来了!你妈出来了!”爸爸说道，我赶紧跑上前去帮忙推车。妈妈因为刚做完手术身体很虚弱，还处在昏迷状态。爸爸问医生：“手术进行的怎么样?”医生说：“别担心，肿瘤已经被切除了，手术很成功!”“谢谢!真是太感谢你们了!”爸爸抑止不住内心的激动，紧紧地握住了医生的手。

这时，我的心才稍稍安稳一些。不觉间额头已是汗水涔涔。

过了一会儿，妈妈醒了，因为麻药劲儿过了，她脸上显现出痛苦的表情，但却紧咬着牙，哼都不哼一声。我知道妈妈是怕我们担心，不想让我们过多地为她担心。回想以前，我被针扎破了手就不停地“哇哇”大哭，谁劝也不管用;考试失败了，就痛哭流涕发誓不再上学了。现在想想，我那时是多么脆弱啊!妈妈被推上手术台，都那么坚强，这一点难道不值得我学习吗?

遇到困难就知道哭，懦弱的我和妈妈相比简直相差太远了。我要坚强，要像妈妈一样坚强!这才是十六岁的我最应该学习的东西。

回首往事，不胜懊悔。人只有经历了生活中的坎坎坷坷之后，才会长大，才会学着坚强。

而今，在我和爸爸的照顾下，妈妈的身体已渐渐康复了，欢乐和笑容又重新荡漾在我们家的每个角落。我也不再是那个哭哭啼啼的小女孩了，变成了一个自信、乐观、坚强的中学生。

坚强是一泓出现在沙漠里的泉水，它使濒临绝境的人又重新看到了生活的希望;坚强是一首飘荡在夜空中的歌谣，它使孤苦无依的人获得了心灵的慰藉。

十六岁，我多了一分坚强!

写人记叙文3

阳光酿得酒很淡却很醇，浅浅的斟了一地。空气中弥漫着一股醉人的酒香。在这个美好的午后，我心血来潮的执起木梳，想为母亲梳发。

梳理着母亲如丝的秀发，忽的忆起儿时最爱把玩母亲的秀发。一头乌黑的秀发，似上好的丝绸，细腻、柔顺。

阳光不安分的yi步而入，勾起了我的思绪。邻居总夸母亲长得好看，一头乌发，是她最美的标志。小小的我总带着稚气的声音像玩伴夸耀着，我的母亲是世界上最美的人，你看她的头发那么黑，那么顺，她永远也不会老的。

阳光像顽皮的小精灵，在母亲的发上跳起了圆舞曲，照的母亲的一头秀发闪闪发亮。一LU白夹杂在母亲如稠的黑缎中。我瞪大眼睛，不敢置信。兴许是阳光的照射吧，我在心里安慰自己。可那阳光，偏偏可恶的退去，似在嘲笑我的天真。

那的的确确是一缕白，在黑色的衬托下，显得格外刺眼夺目，刺得我双眼泛疼。我顿时慌了手脚，握着木梳的手指关节泛白。记忆的大门被悄悄打开。

夏夜，天上繁星点点。母亲执着蒲扇，一下一下地给我扇着。我偎依在母亲身旁，仰着脸，看母亲给我指星星。“啾啾”那是牛郎星，对面是织女星。两侧是他们的孩子。母亲说着。“孩子?星星也有孩子吗?”我瞪着眼问。于是，母亲便给我讲牛郎织女的故事，母亲认真的讲，我认真的听着。风中，母亲如丝的秀发不时拂过我的脸庞。我伸开双手，抱住母亲，妈，我们永远都在一起好不好，不要像董永和织女的爱情那么短暂，你永远也不要变老，好不好?

黑夜中，母亲重重的点了点头，将我拥入怀中。

时光慢慢流逝。儿时“母亲不会老”的话语也不复存在了。是呀，是该学会承担责任，该学会懂得珍惜。珍惜每一分每一秒，珍惜身边的人，珍惜爱。

我猛地抱住母亲的脖子，将泛红的眼眶埋进母亲的肩膀里，轻唤“妈”!继而将手心摊开，把白发放入她手中。

“咦”?母亲瞪大眼睛，浅浅的笑了。

窗外不知谁在拍照，将这一幕定格了下来。

多年后，当我再次打开照片，母亲仿佛又是当年的那个年轻美丽的母亲了，她的笑连阳光都黯淡了。而我，在这片阳光里，在那段幸福的时光里。学会了爱，学会了珍惜。珍惜与母亲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珍惜爱。

这是母亲教给我的东西，从那以后，我未敢忘却。

写人记叙文4

我有一个好爸爸，他是一个既幼稚又严肃的人，虽然已经四十出头，可仍然带点孩子气。

现在，我每次回家，爸爸都会显得异常高兴，就像小孩子多分了几颗自己喜欢的糖果一样。有一次，他居然高兴得把我举了起来。我吃了一惊，随即又感到非常尴尬——我又不是几岁的小孩子!况且，过往的人那么多，都好奇地看着我们。我一边挣扎着，一边生气地说：“爸爸，你快放下我!”不过，我心里还是美滋滋的。

别看爸爸老大不小了，居然还和我抢电视遥控器。看电视时，我经常摸不着遥控器的边，他早早就攥在手里，我向他要，他不但不给，有时还故意做鬼脸来气我。硬的不行，我就来软的——软磨硬泡再加撒娇。这一招有时能奏效，不过，遥控器刚到我手里，他就后悔了，马上找我要，我当然不会轻易让权。令人气愤的是，他有时出去都不忘把遥控器带在身上。为了对付爸爸，有时我会趁他不注意时把遥控器抓在手里，换成我喜欢的频道后便藏起来，等爸爸找的时候就装着不知道。有一次，爸爸找了一会儿找不到便走了。没过多久，突然断电了。这时爸爸走过来，一脸的得意，说：“怎么不看了呢?继续看嘛!”一边说一边去开电视。“是不是遥控器出了问题?拿来看看。”我见没有了电，便把遥控器拿了出来。爸爸拿着遥控器，出去转了转——来电了。原来是爸爸捣的鬼——把电闸断开了，气得我真想揍他一顿。

爸爸虽然有那么一点幼稚，可对我的学习从来都不马虎，不管我怎么闹，他都坚持原则——不做完作业不准看电视。他坐在一旁监督着我，电视也不开。在这个时候，我不敢不听他的话，撒娇也好，耍赖也好，全都没有用了，只有老老实实地做作业。但有时我的作业实在太多了，他也会网开一面，让我稍微休息一下，甚至还会为我冲上一杯牛奶，打上两个荷包蛋。在爸爸的监督下，我渐渐地爱学习了。有时做作业的时间长了，爸爸就会让我放下笔去玩一玩，或者打开电视让我看一会。为这，我感动得不得了，可过了一会，爸爸不和我商量就会把电视关掉。

这就是我的爸爸，一个有点孩子气的中年人。

写人记叙文5

我妈妈已经40多岁了。她修长的身材,端正的五官,宽宽的额头,特别是那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显得十分突出。眼睛下面嵌着一个圆圆的鼻子。再配上那张能说会道的嘴,使妈妈更加美丽动人啦!因为我妈妈喜欢蓝色,所以她总是穿蓝色的衣服。她还有个毛病,就是爱笑。可是，我喜欢她。

从小到大,妈妈无微不至地关怀着我、养育着我、教育着我。特别是当我遇到困难、挫折和病痛时,都曾经从妈妈那里得到温暖、支持和力量。

记得有一次我病了,那时我们还住在爷爷、奶奶家里。因为我白天淋了雨,夜里突然发起了高烧,体温高达39.5度。奶奶从楼上下来,坚持要打电话,请爷爷的保健医生江阿姨和住在家里的司机叔叔一起连夜送我去空军医院看急诊。可是,我妈妈好胜、要强,从来不愿给任何人增添麻烦,她说服了奶奶,并请奶奶上楼去休息。自己喂我吃了药,就坐在我的床边,不断地用水浸湿毛巾,敷在我的头上,并拿来药棉沾着酒精给我擦着脖子和四肢,为我降温。我烧得迷迷糊糊地躺在床上,妈妈不断地抚摸着我的头,为我测着体温,直到我的体温渐渐地退下去了,便轻轻地唱起了摇篮曲:“睡吧,睡吧,我的宝宝”……这时我的眼前浮现出妈妈为我过生日的情景。我的生日妈妈记得最清楚。小时候,每当我过生日,妈妈就是再忙,也总是亲自去为我定生日蛋糕。长大后,妈妈就带着我一起去。让我自己选一个最喜欢的大蛋糕。晚上,妈妈为我点燃生日蜡烛,看着我一口气吹灭它,就轻声地唱起了“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就象现在这样唱得那么动听。不知什么时候我睡着了。等我醒来时,妈妈还是坐在我的床边,修改着她的翻译稿件。是的,从我刚刚记事起,就常常感到有种力量激励着我。那就是我的妈妈。妈妈爱我,更爱工作。在我眼里,妈妈就象我书桌上的小闹钟,永远不会停下来。妈妈是学教育的,大学毕业时,她同时获得了外语系和中文系两张毕业证书。并以优异的成绩被分配到长春市教育局编辑部工作。在那里,她独立完成了120万字日文教育资料的翻译。还参加了《教育年鉴》、《教育大事记》、《各校校史》的编写及出版工作。后来,她随爸爸调到了广州空军部队。从此,为了我和爸爸,妈妈默默地奉献着自己。想到这里，我竟偷偷地哭了起来……

等我再醒来时,天已经亮了。妈妈为了护理我,她整整一夜都没有合眼。说也奇怪,在妈妈的精心护理下,我的体温完全恢复正常了，感冒全好了。

在我要大声说：感谢妈妈为我所做的一切。感谢妈妈含辛茹苦地把我养大。妈妈，我爱您!

**第三篇：写人记叙文**

令我印象深刻的一个人

在每一个人的心中都会有一个印象深刻的人，而我也不例外，这些印象深刻的人都是因为他们所做的事，令我们不能忘却。而这些人可能都是一些不起眼的人。而令我印象深刻的一个人就是一位普普通通的-------清洁工。

记得那天，我走在回家的路上，心里想着一些快乐、开心的事情。忽然天色阴暗下来，乌云密顶。这是我想：这讨厌的鬼天气，刚好与我快活的心情相反，怎么搞的，硬是要和我做对吗？

正当我烦闷的时候，我忽然看见一个普普通通，正在清扫大街的清洁工阿姨。我向她迎面走过去，她对我说：“小孩子，天色阴暗，乌云密顶，看样子，马上就要下雨了，快回家吧，省的一会儿把衣服淋湿了。”这时，我的心里涌出一股暖流，心里感到暖暖的。我连忙回复阿姨：“您也赶快回家休息吧，别着凉了！”阿姨说：“谢谢你，小孩子！”我说：“不用谢。”然后，我们俩就走了。

过了一会儿，我走到了家，回到家后，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我想：外面刮着大风，下着大雨，那位清洁工阿姨还在外面，她的衣服一定被淋湿了，一定没有地方躲雨。我想知道她冷么？雨什么时候才会停呢？清洁工阿姨什么时候才能回到家呢？

我飞快地跑到窗户前，看到那位清洁工阿姨的衣服已经被雨水打湿了，此时，我真想下去给阿姨送把伞，可是不知什么时候，她却消失在茫茫人海中......虽然事情已经过去了很久，但是这位普普通通的清洁工阿姨已经是我印象最深刻的人！

印象深刻的一个人

生活中有许多人，也许是一瞬间或偶然见上一面，他们的音容笑貌，或是品德与行为，都会留在我们心中挥之不去的印象。

我们的邻居马叔叔，大概四十多岁，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短头发，经常穿着普普通通的衣服，为人善良淳朴。一次，我们请他来家里吃顿饭，挺热闹的，妈妈在厨房里，煮着美味佳肴，一会儿洗菜，一会儿切猪肉，忙不过来，豆大的汗珠从头上一滴滴的留到下巴又落到地上。马叔叔就去帮忙，妈妈说：“不用了，这怎么好意思呢？请你过来吃饭都变成让你过来帮忙了似的。”马叔叔笑了笑：“呵呵！”这就不同了，有了马叔叔的帮忙，饭菜不用多少时间，三下五除二就搞定了。

另一次，我们家的门把手坏了，妈妈正准备打修理电话时，马叔叔走出家门，看见我们家的门把手坏了，说：“你们家的门把手坏了，对吧？我来帮你们修好，包在我身上。”只见他走回家拿维修工具，五花八门的都有，叔叔先用螺丝刀，把里面打开，取出损坏的零件，再用小钳子把一个个新的零件组装好，安进去，当然这点步骤也花了不少时间，他擦了擦汗，又耐心的地修，整个门把手革故鼎新，叔叔说：“好了，没有问题了，以后有什么问题，就找马叔叔。”以后，家里人出去工作，遇到不会的题目，我总是找马叔叔，他也很耐心地教我，从“山重水复疑无路”，到“柳暗花明又一村”。

但一次，我发现马叔叔乐意地帮助别人，又收了别人的钱，从此改变了我对他的敬意。真是表面上装好人，居然还要小费。妈妈告诉我，不是这样的，马叔叔与那个人关系很陌生，但收了钱之后他交了税啊。原来如此，我对叔叔表示敬佩和内疚，我误解叔叔了，他还是一个乐于助人的好邻居。

马叔叔这种乐于助人的美德，在我心中留下挥之不去的印象。

这就是课堂

生活犹如万花筒，五彩缤纷。课堂，是人生道路上的一个驿站，是授予我们知识与人生哲理的另一位老师，生活处处是“课堂”。而社会公德则是人生中的特殊“课堂”。

最近看到的两则广告，更让人感到生活课堂的重要，因为这广告赋予了我们人生的哲理。中央电视台播出的这则公益广告，标题是：“抛弃陋习，崇尚文明。” 第一段是在地铁里，大家都围着一个易拉罐在踢，生怕把它踢到自己面前。这时，易拉罐踢到了一个青年人的脚底下。这个青年人不像其他人，继续踢出去，而是捡起来扔到垃圾箱里。而第二段是在公共汽车上，年轻的人都坐着，车里只有一个老太太站着！而其他人则坐在座位上一动不动。这一回看到的，还是那位小青年，主动出来让位，并且把老太太扶到他的座位上。看了这则广告，我觉得我们都应该为小青年的道德行为而赞美，相反，我们应该为那些旁观者的行为而谴责。要使中华振兴，就要从小建立这样的课堂模式，让孩子在社会公德的熏陶下健康的成长。当前社会竞争激烈，人不但有技术而且更要具有社会公德才能立足社会。

小学时，在上思想品德课上，老师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充分的说明了这一点，一家日本公司在招聘的时候，前来面试的几个中国大学生，一走进人事部，扫帚，拖把，倒了一地。开始面试了，几个大学生不顾房内有多乱，而走向办公桌，这时人事部经理马上宣布面试结束，同时这几位大学生都被淘汰了。多惨的结局啊！如果他们多一点公德，多一份礼貌。恐怕这份工作就会属于他们。这也是课堂，是人们一生的课堂。要想对社会有所成就，必须有礼貌讲文明，遵守社会公德，在这个课堂里我们将会收获。

这就是课堂

课堂仅仅限于在学校里上课么？我肯定回答：不一定。课堂不仅仅局限于学校里，事实上，生活中，大自然。哪怕是一点点小片段，小点点小事情都可以成为我们的课堂。只要细心观察，善于发现问题，总有授予知识的地方。

你一定见过夏天地上成群结队的蚂蚁吧？小时候，吃饭不老实，老实会掉米粒在桌上或地上，到了夏天，有米粒掉地上，就会引起许许多多小蚂蚁成群结队的跑过来搬米。这是，幼小的我便会蹲下观察忙碌的蚂蚁们。我看到一开始只有一只蚂蚁晃荡晃荡地爬过来，左爬爬，右爬爬，似乎喝醉酒的小老头。当它靠近米粒，便会迅速上前探索食物，试着自己能不能把食物搬回家，可是，它失败了，光凭一人力量是搬不动的。这时，我就会在一旁嘲笑蚂蚁的愚蠢与不自量力，然而，事实并非如此。我惊讶于这只蚂蚁的聪明。他很快找到自己的同伙，用自己头顶上纤细的触角互相碰撞。这是在干什么？无知的我百思不得其解，挠挠头问一旁擦桌子的妈妈，妈妈很快回答了我。原来相碰触角是蚂蚁沟通的一种方式，获得新知识的我如虎添翼更加兴致勃勃的观察。两只蚂蚁沟通完沿路返回去查看食物，即便是两只蚂蚁，那颗食物也是庞然大物。小小蚂蚁是可望而不可及的。无法靠二蚁之力搬起。它们动动脚，似乎在自己给自己暗自鼓劲。以豪不气馁的坚定信念转换为动力。去找其他伙伴帮助，大家同心协力，终于搬走“庞然大物”。我忍不住为蚂蚁的成功喝彩。想到这里，脑海浮现一个问题：为什么小小的蚂蚁可以搬起比它大好几倍的物体呢？仔细想了想，这难道不是小小蚂蚁团结合作奋斗出来的结果么？光凭单独一只蚂蚁是搬不起的，可是它很聪明，找同伴帮忙，所谓：人心齐，泰山移。便轻松搬起食物。

这不就是教导者我们只有齐心协力，团结互助才会成功的真理么？我兴奋的直起身板，佩服着这群小小的“老师们”。歌德曾经说过：“不管努力的目标是什么，不管在干什么事，单枪匹马总是没有力量的。合群永远是一切善良思想的人的最高需要。”告诉我们必须学会团结，学会合作才能做成事情的真谛。

蚂蚁搬食物的种种场景浮现在眼前，脑海里浮出：“团结就是力量”的字眼。感谢小小的蚂蚁教会了我一个做人的道理。不能小瞧一切自然事物，或许在某种方面，这些自然之景真的会变你的老师。

这就是课堂

周末的早晨，我家里一反常态，平时早早起床的爸爸妈妈今天却都躺在被窝等着我的早餐。

今天是我第一次为家里做早餐，当然不能让家人失望，而且要简而精。所以我决定早餐的内容是煮鸡蛋、馒头、小菜和米粥。

我来到厨房，先淘了米，然后热水，水开了以后，再把米放到锅里，等粥熬好以后，便开始切菜，凉菜拌好了，就又开始热水蒸馒头，等馒头蒸热后，又把鸡蛋煮上„„早餐的一道道程序我做得有条不紊，终于大功告成了，爸妈也早已坐在桌旁，我把饭菜端的桌子上，正想享受一下自己的手艺，刚刚坐稳，爸爸就对我说：“这顿饭你做的很不容易嘛！”正沉浸在自豪之中的我没有理解爸爸的意思，便随口答道：“当然！”爸爸没有理会我，继续说道：“从开始做饭到把饭端上饭桌你一共用了1小时25分钟，你知道这是一个什么概念吗？在这一段时间里，你可以看完一本薄书，也可以将你的课堂笔记看一遍„„总之在1小时25分钟之内可以做很多有意义的事情„”我突然感到很惊讶，原来爸爸居然在帮我计时，唉――早知道我就快点做了――爸爸接着说：“从你做饭的时间我可以得知，你做饭的程序是一道接着一道，这样做虽然很有层次，但你的效率却大大降低，拿今天的早餐为例，你就可以先把馒头放在笼屉里和水一起热上，然后淘米；在等水开的时候，把切好的蔬菜凉拌了放入盘里；水开了以后，把米放进锅里。差不多粥熬了一半的时候，把洗干净的鸡蛋放入粥里。这样，你前前后后的时间就会缩短到半个小时左右，你的效率不是就会大大提高了吗„„”

吃完早饭，我回到屋里，感悟着爸爸的话――我们生活中的一些小事往往就像老师一样会将我们的缺点毫无保留的指出来，每到这时，就需要我们虚心的接受并改正，所以我们的生活中处处有课堂，那么我们就要时刻做好准备来接受“老师”的教诲。

吃的乐越

盼望已久的日子终于来到了。今天我做主，我突然心血来潮，今天要来做一顿美味佳肴——炒鸡蛋。

心动不如行动，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来到冰箱前，打开冰箱，拿出两个鸡蛋，又从橱柜里拿出一只碗，和一双筷子。

我把鸡蛋往碗边上磕了一下，没想到这鸡蛋宝宝挺顽固的。这一次，我可没刚才那么“温柔”了，我拿起鸡蛋重重地朝碗边打去。只听“卡嚓”一声，蛋壳裂开了一条缝，我把蛋壳掰开，可不料，没抓紧，蛋壳都掉到了蛋黄上，我只好小心翼翼地把蛋壳一点一点捡出来，弄得我手上全是蛋清。顿时，一个火红的太阳出现在我的眼前。接着，开始搅拌，我拿上筷子，在碗里转着圈儿，只听“当当当”的声音，哈，这鸡蛋好像一个红陀螺。这时蛋黄和蛋清融为一体。我放入盐，味精，终于大功告成，准备工作。

我“滴滴”地拧开阀门，只听“轰”的一声，只见一朵莲花。我又打开了油烟机，只听“滋滋——轰轰”，我吓了一跳，难道是雷公公下凡到我家了。我又把油倒入锅内。待到锅内青烟袅袅的时候，我迫不及待地把搅拌均匀的鸡蛋倒入锅内，锅里顿时发出“滋滋滋”的声音，油沫星子不断地溅出来，我连续向后退了几步。锅里的鸡蛋在跺脚抗议，好像在对我说：“小主人，快给我翻个身吧！不然我都快烧焦了！”我鼓起勇气，拿起铲刀，使劲往上一翻，鸡蛋被我弄到锅子上面去了，“哈哈哈，想„逃跑‟”我连忙把鸡蛋捉回来，不一会儿，我就完成了炒鸡蛋。炒鸡蛋黄灿灿的，一股浓浓的香味在厨房里不断地飘荡。

还说什么，吃炒鸡蛋去！

读书其实很快乐

书是一杯蜜，是辛勤的蜜蜂用千万朵花的精华制成的；书是一坛千年陈酒，只有细细品尝，才能尝出它的香甜可口。

幼年时期的我总是认为读书是非常枯燥乏味的，因此每次看书，我就像大过年走马观花似的，真可以说的上是一目十行。后来的我才知道，原来无论是动人的童话；深奥的哲学；或者是离奇的科幻，只要你用心地去体会，总会有所收获。

是书，伴我走过了五个春夏秋冬，让我在墨香中体会人生百态，读书给了我无穷的快乐！

我常常沉浸在书的海洋之中。读《格林童话》，我懂得了一些意味深长的人生哲理；读《鲁滨逊漂流记》，让我的心中充满了“冒险”的勇敢；读《红楼梦》，我仿佛看见林黛玉在那悠悠大观园中闻歌起舞；读《朱自清散文集》，我又领悟了深沉的父爱，平民百姓朴素的生活，仿佛与他一同在荷塘边赏月，举起酒杯，欣赏夏荷之香。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每当我疑惑重重的时候，是书给我铺上了一条光明大道，无论什么问题，都迎刃而解。在孤独的旅行中，只要有书陪伴，就犹如有一位好朋友在我身边。

读书，让我体会到了马致远“断肠人在天涯”的凄凉，理解了辛弃疾“可怜白发生”的无奈；领悟到了文天祥“人生自古谁无死”的豪情。走进书的世界里，我仿佛和陶渊明在南山下悠然地采菊，与杜牧一同走进雨纷纷的杏花村，随李白在金陵凤凰台上看那美丽的白鹭洲„„天下美景尽收眼底。读书的确是一种快乐的享受，它愉悦了我们的身心。

书是五彩缤纷的，正因为有了书，我们的生活才充满颜色。读书其实很快乐！

**第四篇：写人记叙文**

写人记叙文

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接触过作文吧，特别是占有重要地位的记叙文，记叙文写的是生活中的见闻，要表达出作者对于生活的真切感受。那么问题来了，记叙文应该怎么写？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写人记叙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写人记叙文1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水滴石穿非一日之功。”都说坚持就是胜利，我就亲眼目睹了一件发生在我身边的事。

一张胖胖的脸上镶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在这看似平凡的外表下，隐藏了一颗不平凡的心。他的名字叫：xxx。就是这样一个人，做出来连大人们都难以完成的事情。他从20xx年xx月份开始，坚持每天跳绳发朋友圈。刚开始，他的动作十分笨重，身体落下的一瞬间仿佛整个地球都在颤抖。摇绳的时候，手连着胳膊一起摇动，才跳15秒就累得气喘吁吁了。过了几十天后，再看他的朋友圈，发现他跳的十分轻盈，像一只小鸟一样十分快活。摇绳只用手腕摇，动作十分优美。连续跳2分钟一点也不觉得疲惫。他就这样日复一日地坚持着，已经坚持300多天了，从没间断过。我真佩服他。

现在，他凭着自己坚定的意志已经瘦下来了，体重掉了好几斤。我发现他不光在形体上有了一些变化，在学习方面他也比以前更加努力了。一个课间，当我们都在说说笑笑的时候，而他却在认真地研究习题。我问他：“为什么你还在这么努力地学习，这不已经下课了嘛？”他说：“我知道已经下课了，可是，这道题我没做出来，我就要继续研究它，不能半途而废。”我真想对他说一句：“xxx，你真棒！”

通过这件事，我觉得他是一个持之以恒的人，我今后也要定一个目标，并且朝着这个目标努力，成为和他一样的人。

写人记叙文2

我最喜爱的老师是我们的班主任许春银老师。她有着一头乌黑的长发，经常梳着两根麻花辫，既温柔美丽，又可爱大方；一双明亮的大眼睛仿佛能看透每个同学的心思。

许老师在学习上对我们要求很严格，课堂上时时提醒我们的坐姿和注意力，培养我们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和态度。她把每篇课文都讲得生动有趣，希望我们牢记学过的知识，同时也教育我们懂得尊老爱幼、感恩知足的做人道理。更可贵的是，她从不以学习成绩和家庭背景的好坏来决定自己对待学生的态度，对所有同学一样看待，努力达到均衡发展。

许老师，您是学习上的“严父”、生活中的“慈母”，我们都非常喜欢您，因为能够做您的学生，我感到荣幸和自豪，祝您桃李满天下！

写人记叙文3

车飞驰在高速路上，窗外是一望无垠的成都平原，平原是些稻田组成的，而稻田中的水稻已经收割，一个个的谷垛象个草人，在远处向我看过来。车上放着音乐，我在车的最后的一排，且在最靠窗的一个位置，车上放着音乐，好象是最近走红的什么歌手，不过向来对歌手感冒的我弄了半天的确不认识那位走红歌手，只好一直盯着窗外——窗外的风景不停的变换对于我来说才感到好奇。

车过了蒲江就到了雅安，进入后有种回家的感觉，一草一木自然都感到有几分亲切。到了雅安，令我想起雅雨，雅鱼，雅女这雅安三绝来，雨是没碰到，鱼也更是不可得，只好瞪大双眼，搜索起雅女来，不过放眼望去，并未见到闪光的MM，自然是失望了不少。

趁着等车的空隙，跑去吃面！面馆并不大，生意只能说将就，所以要了一碗面，面很快便端了上来，颜色看起来不错，其中更有家乡的花椒的香味，自然一下子又想起了家。吃过面后便上了车。上车之后几个小时的山路过后就来到家乡境内，刚还是雾气满天，过了山后便是晴空一片，果然是我的家乡——星空灿烂的地方。

下车的第一感觉很好，蓝蓝的天，雄伟的大山，结满了果实的树……

径直走回家去，一路上都是没有收割的水稻，还有垂满枝头的梨子。呼吸着大自然的空气，加上灿烂的阳光的照耀，金秋的九月很是迷人。此时，远离了都市的繁华与喧嚣，回到山村的宁静与安详，截然不同的心情在我心头变换。

来到家里，家门是关着的，家人都出去了。站在院子里的时候，四周看了看，家、依旧。墙上长了几棵草，在阳光下飘摇，院墙外是梨树，金黄的果实挂在树上，很大，想来很甜才是。

等了一会儿，母亲的身影出现在院外，她没有想到我会在这个时候回到家，看她的表情很是高兴的样子。母亲又瘦了，头发也白了不少，脸上多了几道皱纹，不过说话的声音还是向以前的那样……

进了屋之后，感觉到家的温馨，这才是我生我养我的地方！

入夜，满天的繁星让我陶醉，那织女牛郎，让我想起古人的诗句——织女牛郎遥相望，尔独迁迁限河梁……记得少年时，最喜欢架起天文望远镜，遥看浩瀚的宇宙，而今，只是那些星辰依旧，而我，却从一个不懂事的少年，成长为一个经历了波折的青年，现在的我看星空，依旧能体会的星空的浩淼，只有看着它，才会忘却所有的烦恼……

经历了一场美丽的梦后，我仿佛淋了一场大雨，大雨过后我斗志全无，身心疲惫，觉得似乎再来一点，哪怕是一丁点波折都会让我完全崩溃

写人记叙文4

我们家楼上有个小捣蛋，叫鲁xx。如今上了小学一年级，如鱼得水，如虎添翼，在他们班排上个打架第三的位置。他为人仗义，我没见他吃过亏，见他占得便宜挺多。而且他非常要强。

我从小就认识他，我三年级，他看动画片。上楼的时候天天喊着我是动画片里的谁谁谁，我从前喜欢早睡觉，他从前喜欢晚上出去玩。他每当一回来，咣咣当当的脚步声伴随着小孩的吵吵嚷嚷声上楼，每次都被他吵得睡不着觉，很烦人。我四年级，我们玩陀螺，他天天一口一个本大爷，一口一个本少爷，我都被笑疯了。然后他还会打仗，打完就跑，跑到他自己的爸爸身后。我五年级，他才上幼儿园大班。他的时候说能一步能跑两个台阶，说着他立马给我从楼道里跑了给我看看，真是一日不见，如隔三日之秋呀！我六年级，就和他比赛了。他和我一个点上学，我们就比谁先下到三楼谁就是……他连忙往下跑，当他跑到最后一个台阶的时候，我说：“谁就是猪。”然后我就笑话他。现在，他也有所长进，他看我不走，他也不动。我也只好跟着他随机应变，使我运筹帷幄。

他打人，经过我的判断他一般会先发制人，出其不意的强攻。而我早就对他的老套路滚瓜烂熟、熟能生巧、巧夺天工了，他打完你有一个转身的缓冲阶段，准备逃跑，你再他缓冲的时候打，他就会迅速翻过身来打你，你一侧身，一跑就可以。

那么你如何跟他相处呢？那就靠你的本事了！气魄上让他服你，比如说鲁xx跟他的的小朋友打人，你讲清道理，用嘴巴服人、以理服人，他才能真正服你。有时候，讲道理比告老师都管用。老师让鲁xx和他的小伙伴和好，不是真的和好，他们两个已经怒气冲冲，老师恐怕也无法给他俩一个交代，所以就会进行暗斗，两人的关系彻底破裂。

有鲁xx这员大将之后，你在一年级地界可以是非常强大的，跟他同一个班级的小伙伴都得让他三分。反过来你要是被鲁xx穷追猛打，可就是大错特错了！他的领导能力极强，一说：“大家快跟我来打谁谁谁呀。”你只能跑，他们看见你跑，兵败如山倒，一群人来追你，这可是真事。

所以说，小不忍则乱大谋，抓住别人的特性，你就能“平定一方”。

写人记叙文5

对于语文这一门而言，素来有“得作文者得天下”之说，如果作文能得50分以上的高分，语文达到125分以上的可能性就大了。

语文中考名师，龚体胜对中考作文如何拿高分颇有心得。“这几年广州中考的作文都是命题作文，预计20xx年也会是命题作文。押题这种做法不靠谱而且没啥必要，因为押中的概率比中彩票还低，再者没押中题同样可以做到手到擒来。”

龚体胜进一步分析指出，“中考的作文不允许写诗歌，在考场上，散文和议论文很考学生的文字功底和思想深度，想拿到高分太难，因此也不建议考生的.作文采用这两种体裁。说明文要想写好难度也很大，需要对所写的东西掌握得很透彻，因此也不建议在考场上写说明文。排除了这些之后，你就会发现中考作文最适合写记叙文。”

“记叙文分为写人、叙事、写景、状物四种，按照这几年的中考题目，写景、状物这两种也不适合，所以就只有写人和叙事了。所以考生平时只需要训练好写人和叙事两类记叙文即可，将自己的身边人、身边事写出来，记在脑子里。考试的时候，只要将这些已经成文的素材修改一下头尾，使用一些恰当的连接词进行串联，一篇扣题的好作文就出来了。”龚体胜指出，“每年广州作文拿到50分以上的考生有五六千人，临场发挥写出高分作文的实在少之又少。试想你从第1题做到第21题，大脑已经相当疲劳了，而且考试时间一般也只剩下四十多分钟，如果这时候你是靠临场一句一句去想，是很难写出高分作文的。”

写人记叙文6

“我真幸福呀!”听，这是谁发出的声音?天真又充满雅气。原来是被爸爸抱着的、满脸洋溢幸福的浩宇妹妹。

瞧，她有多可爱。那黑葡萄似的眼珠滴溜一转就又多了一个心眼儿;红樱桃似的小嘴吧一张一合，一首跑调的儿歌就从她的嘴巴里钻出来了。呵呵，她真可爱，就像一朵盛放的鲜花。

她很臭美，总是挑衣服穿，如果没有一件衣服合她的心意，她就一头钻进被窝，就连用她最喜欢的洋娃娃引她，她也不理不睬。唉，她真臭美，就像一朵娇艳的花。

她还很爱笑，喜欢用最甜美的微笑面对夸赞她的人。她的笑脸很美，嘴角轻松的向上一扬，露出四个牙齿，眼睛眯起来一半，有时还要“咯咯”笑上两声，这样的笑总是令人过目不忘。她的笑真美，就像一朵快乐的太阳花。

其实她是一朵迎春花，当迎春花开放的时候，她就出生啦，“哇哇”的哭着，不一会儿就开始眯着眼打量这个世界了。她就像迎春花一样，迎春花有小小的花瓣，她就有小小的手。迎春花有细细的花茎，她就有细细的胳膊。她像迎春花一样坚强，迎春花能在天气还略有寒冷的春天开放，迎接春天，她也像迎春花一样坚强，摔倒了.被打了，她总不哭。

“你像一朵花。”

“我像一朵花?”

“嗯，你像一朵花，一朵多姿多彩的花。”

写人记叙文7

我喜欢在白天望着云儿微笑，喜欢夜晚时对着星星说悄悄话，喜欢在给花浇水时哼着歌曲，喜欢在给鱼喂食时，告诉它今天发生的一切。因为我知道，会有一位美丽的天使，扇动着洁白的羽翼，在云的一端，静静的望着我。

我也曾经听人说过，当一个灵魂得到永生的时候，它必须在世间有爱，有一种不可毁灭的力量。可能，就是这样，我时常能感觉到奶奶就在我身边。不是吗?奶奶。

当我在思考时，会有一双温和的眼睛在云层中鼓励我，当我烦恼时，有双无形的手在抚摸我。我似乎看到，她望我时从心底流露出来的疼爱。

每当我进入梦乡，在一片绿油油的草坪上，就会有一位美丽的天使，她拉着我的手，轻轻的搂着我，告诉我关于她的>故事。到了白天，我努力抓着对梦中的一丝回忆，望着镜子微笑。我已知足。我知道，这已经是我莫大的>幸福。

是的，天使都是善良的，所以她们才会产生爱的力量。她曾经说过，爱是一种强大的魔法，可以让坚硬的心灵变得柔软。爱可以穿越时间，让我那美丽的天使在月光柔和的地方陪伴我。

其实，我一直都明白，我是一个幸运儿，因为总有一个美丽的天使在阳光温柔的地方，或者躺在云彩上，望着我的一举一动，默默的爱着我。

于是，在那溪边的倒影间，我常常能望见有双羽翼在闪耀，我的心也不由的微笑

写人记叙文8

在放假回家的时候，我偶然打开了父亲的鞋柜，看见了父亲那双破旧的皮鞋，上面沾满了泥土和灰尘，已经失去当年的样子，我对父亲说：“父亲，你的鞋柜李有一双破旧的皮鞋，该买一双新的皮鞋了。”

没料到父亲回答道：“这皮鞋还能穿，干嘛要丢呢？”面对父亲的回答我有些震惊，“父亲为什么偏要穿着破鞋子呢，再买一双鞋子不好吗？”我想道，但当我打开自己鞋柜的时候，看见满柜子的鞋子，有的还是只穿过两个月就换下来的鞋子，我顿时恍然大悟，父亲的一生都在忙碌，他总给我们的，但总将最差的留给自己。

他上班从早到晚上，回家并没有立刻休息，而是先询问完我的学习情况和检查完我的作业，他才会回房休息，在工作最忙时也不会忘记对我的关心，他就是一位这样的父亲，一位无私而关怀的父亲。

看见父亲破旧的皮鞋，我仿佛看见了父亲劳累的身影，心里不禁涌起了一股暖——这就是父亲的爱。

有一次，我看见父亲拿着他那双破旧的皮鞋跑下楼去，我以为父亲是想把皮鞋扔掉，便偷偷跟在父亲后面，父亲飞快地走下楼梯，走到路边的一个修鞋小摊，把那双破旧的皮鞋放到摊上，对修鞋的老人说：“请帮我修一修，脚底好像坏了。”那位修鞋的老人看了看父亲的鞋说“你这鞋已经很旧了，你为何不买一双新的，每个星期都来这里修鞋也不是办法啊。”父亲笑着说：“没事，只要能穿就行了，不必要再花其他钱。”

面对父亲的回答，那位老人只是叹息一身，连忙把鞋底修好，我看到这一幕，不禁大声说：“父亲，你的鞋子已经很破了，你可以再买一双，家里又不是没钱。”父亲什么都没有说，只是叫我快点回家。

回家后，我看见家里的开支，有一半以上都是我的学费和生活费，我再次被父亲的爱所感动。决定为父亲买一双新鞋，由于钱不够也只能买到一双比较劣质的鞋，但父亲还是将它视为珍宝似的，收藏在他的鞋柜里。

父爱如山，为你遮风挡雨，父爱如雨，滋润着你的心田。

写人记叙文9

虎头虎脑，圆圆脸上有一双大眼睛，每天笑眯眯的。生活在农村的我，四季都活在快乐里。

春天，田野里到处是金黄金黄的油菜花。许许多多的花蝴蝶飞来飞去，我会和姐姐来到田间小路上捉蝴蝶，十分开心。

夏天，爸爸会到家旁边小河里捉鱼，那些小鱼儿可调皮可狡猾了，有时候刚捉到，它又逃了。当我九牛二虎之力捉到小鱼儿时会兴奋的叫起来。

秋天，跟爷爷一起上山放牛时，山上的果树，果子挂满枝头，我会跑去摘许多果子，香香甜甜的味道，让我乐开了怀。

冬天的时候，我们家乡的风景区八台山雪花飞飞，许多地方的人都来看雪景，好热闹。我也在厚厚的积雪上滑雪，打雪仗，堆雪娃娃，在快乐天地里尽情奔跑。

生活在农村的我，感到别样的幸福，因为这里给了我四季的快乐，让我做了一个快乐的小男孩。

写人记叙文10

某天晚上，在餐桌旁。“阿嬷，这两天都只吃菜，没有肉啊！”我刚抱怨完，外婆哈哈大笑着说：“明天哪，可能连白米饭都没有了！”我和外婆对视一眼，一齐哈哈大笑。那时小时候，我寄养在外婆家里。外婆是一位个子很高、皮肤白皙、气质高雅的老太太。她脸上最明显的地方，就是眼角的鱼尾纹，那么深刻，又那么自然，自然到外婆笑的时候在眼角眯起一道深沟都不显半点突兀，反而更富亲和力。于是鱼尾纹就在那些贫穷的日子里漾开来，外婆总那么乐观开朗、精神抖擞。而我，在与外婆相依为命的日子里懂得了幸福的真正含义。

上幼儿园时，我的成绩有点不好，当时成绩单采用的是5分制，我的各科成绩都是1分或者2分的。我对外婆说：“对不起，都是1分2分的。”她眯起那道鱼尾纹说：“不要紧，不要紧，1分2分的加起来就有5分啦！”我问：“不同科目的成绩也能加起来吗？”这回，她表情认真、果断地说：“当然。人生就是总和力！”可是当时的我并不太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只清晰地记得那鱼尾纹漾着漾着，就漾起一串爽朗的笑声了。

外婆从不曾开口问我：“学校怎么样？上课听得懂吗？”但是，唯独一件事她永远不嫌唠叨。“要带着笑容，好好跟别人打招呼。穷人最能做的，就是展露笑容。”说着，外婆眼睛眨巴眨巴的，眼角的鱼尾纹就更深刻了。因此我便留心要带着笑容、很精神地跟邻里打招呼。放学我笑着跟附近的伯母说“您好”，她会高兴地把家里一些小馒头送我。多么令人开心的结果啊！外婆说笑容是宝。她自己总是满脸笑容，所以邻居们跟她很和得来，也很乐意送她一些蔬菜、水果、糕饼点心的。

夏季是炎热的，对于买不起风扇的我们更是折磨。泥土没有了光泽，小草失去了生机，大树耷拉着脑袋，蝉在树上聒噪地扯开嗓子，叫人心烦。这时，外婆就会搬来小板凳，拿着把大芭蕉扇，一下一下、不紧不慢地帮我摇扇子，她自己却热得汗流浃背。不管天气多炎热，她总是笑着说：“别总抱怨冷啊、热啊的，夏天时要感谢冬天，冬天时要感谢夏天！”外婆那深深的鱼尾纹在炎炎夏日里显得特别清爽。

在大树下乘凉时，你会给我讲道理：“到死前都要有梦想！没实现也没关系，毕竟只是梦想嘛。”我躺在床上想着爸爸妈妈时，你总用手轻轻拍着我的后背，“晚上别提伤心事。难过的事留到白天再说也就不算什么了。”爸妈带我离开的时候，我哭闹着说会一直想你，你一滴泪未掉说：“时钟反着走，人们会觉得钟坏了而扔掉。人也不要老回顾过去，要一直向前走！”可我分明看到，你那一向流露笑意的鱼尾纹也淌着悲伤……外婆那承载者许多欢笑的鱼尾纹穿梭着我的童年，它不断地告诉我——笑着活下去！

写人记叙文11

写人的记叙文怎么写？写人的记叙文，就是通过记叙人物的具体活动来表现人物的性格、特点、道德品质、精神风貌及思想。

一、写一个人。

1.通过一件事写一个人。选择有代表性的生动事例，具体写出事情的发展过程，使人物的形象逐步完整。

2.通过几件事写一个人。选择写人的几件事不能相互矛盾，人物的性格在几件事中要和谐统一。几件事没有必要件件详叙，可以先概括写，再具体记叙一两件事。也可以先具体写，再概括写。此外，还可运用对比的方法去写。

二、写两个人。

一般是叶我和××。写好这类作文，要注意人物之间的联系。叶我和××题目中的和字，意味着要从双方写起，通过具体的事例，写出我和××之间的联系。在记叙事情的过程中，要写出双方的心理活动、语言、神态、动作，表现文章的中心。

三、写几个人。

写几个人是比较复杂的以写人为主的记叙文，可以写自己熟悉的几个人，如一家子、这一班人、几个小伙伴等。写这类作文要有代表性的介绍，可以以一件事为线索写几个人，也可以通过几件事写几个人。

总之，写人，不论是写多少人，都要紧紧扣住人物的特点和文章所要表达的中心思想来写。要通过具体的事件来表现人物，不能泛泛地写。在写事件的过程中，要细致地描述符合人物身份和性格的语言、神态、动作与心理活动。

这里特别要指出，写人物的外貌也一定要围绕文章主题的需要，抓住特征，善于取舍。

**第五篇：写人记叙文（精选42篇）**

小文档网会员为你精心整理了42篇《写人记叙文》的范文，但愿对你的工作学习带来帮助，希望你能喜欢！

篇一：写人记叙文

某天晚上，在餐桌旁。“阿嬷，这两天都只吃菜，没有肉啊！”我刚抱怨完，外婆哈哈大笑着说：“明天哪，可能连白米饭都没有了！”我和外婆对视一眼，一齐哈哈大笑。那时小时候，我寄养在外婆家里。外婆是一位个子很高、皮肤白皙、气质高雅的老太太。她脸上最明显的地方，就是眼角的鱼尾纹，那么深刻，又那么自然，自然到外婆笑的时候在眼角眯起一道深沟都不显半点突兀，反而更富亲和力。于是鱼尾纹就在那些贫穷的日子里漾开来，外婆总那么乐观开朗、精神抖擞。而我，在与外婆相依为命的日子里懂得了幸福的真正含义。

上幼儿园时，我的成绩有点不好，当时成绩单采用的是5分制，我的各科成绩都是1分或者2分的。我对外婆说：“对不起，都是1分2分的。”她眯起那道鱼尾纹说：“不要紧，不要紧，1分2分的加起来就有5分啦！”我问：“不同科目的成绩也能加起来吗？”这回，她表情认真、果断地说：“当然。人生就是总和力！”可是当时的我并不太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只清晰地记得那鱼尾纹漾着漾着，就漾起一串爽朗的笑声了。

外婆从不曾开口问我：“学校怎么样？上课听得懂吗？”但是，唯独一件事她永远不嫌唠叨。“要带着笑容，好好跟别人打招呼。穷人最能做的，就是展露笑容。”说着，外婆眼睛眨巴眨巴的，眼角的鱼尾纹就更深刻了。因此我便留心要带着笑容、很精神地跟邻里打招呼。放学我笑着跟附近的伯母说“您好”，她会高兴地把家里一些小馒头送我。多么令人开心的结果啊！外婆说笑容是宝。她自己总是满脸笑容，所以邻居们跟她很和得来，也很乐意送她一些蔬菜、水果、糕饼点心的。

夏季是炎热的，对于买不起风扇的我们更是折磨。泥土没有了光泽，小草失去了生机，大树耷拉着脑袋，蝉在树上聒噪地扯开嗓子，叫人心烦。这时，外婆就会搬来小板凳，拿着把大芭蕉扇，一下一下、不紧不慢地帮我摇扇子，她自己却热得汗流浃背。不管天气多炎热，她总是笑着说：“别总抱怨冷啊、热啊的，夏天时要感谢冬天，冬天时要感谢夏天！”外婆那深深的鱼尾纹在炎炎夏日里显得特别清爽。

在大树下乘凉时，你会给我讲道理：“到死前都要有梦想！没实现也没关系，毕竟只是梦想嘛。”我躺在床上想着爸爸妈妈时，你总用手轻轻拍着我的后背，“晚上别提伤心事。难过的事留到白天再说也就不算什么了。”爸妈带我离开的时候，我哭闹着说会一直想你，你一滴泪未掉说：“时钟反着走，人们会觉得钟坏了而扔掉。人也不要老回顾过去，要一直向前走！”可我分明看到，你那一向流露笑意的鱼尾纹也淌着悲伤……外婆那承载者许多欢笑的鱼尾纹穿梭着我的童年，它不断地告诉我——笑着活下去！

篇二：写人记叙文

车飞驰在高速路上，窗外是一望无垠的成都平原，平原是些稻田组成的，而稻田中的水稻已经收割，一个个的谷垛象个草人，在远处向我看过来。车上放着音乐，我在车的最后的一排，且在最靠窗的一个位置，车上放着音乐，好象是最近走红的什么歌手，不过向来对歌手感冒的我弄了半天的确不认识那位走红歌手，只好一直盯着窗外——窗外的风景不停的变换对于我来说才感到好奇。

车过了蒲江就到了雅安，进入后有种回家的感觉，一草一木自然都感到有几分亲切。到了雅安，令我想起雅雨，雅鱼，雅女这雅安三绝来，雨是没碰到，鱼也更是不可得，只好瞪大双眼，搜索起雅女来，不过放眼望去，并未见到闪光的MM，自然是失望了不少。

趁着等车的空隙，跑去吃面！面馆并不大，生意只能说将就，所以要了一碗面，面很快便端了上来，颜色看起来不错，其中更有家乡的花椒的香味，自然一下子又想起了家。吃过面后便上了车。上车之后几个小时的山路过后就来到家乡境内，刚还是雾气满天，过了山后便是晴空一片，果然是我的家乡——星空灿烂的地方。

下车的第一感觉很好，蓝蓝的天，雄伟的大山，结满了果实的树……

径直走回家去，一路上都是没有收割的水稻，还有垂满枝头的梨子。呼吸着大自然的空气，加上灿烂的阳光的照耀，金秋的九月很是迷人。此时，远离了都市的繁华与喧嚣，回到山村的宁静与安详，截然不同的心情在我心头变换。

来到家里，家门是关着的，家人都出去了。站在院子里的时候，四周看了看，家、依旧。墙上长了几棵草，在阳光下飘摇，院墙外是梨树，金黄的果实挂在树上，很大，想来很甜才是。

等了一会儿，母亲的身影出现在院外，她没有想到我会在这个时候回到家，看她的表情很是高兴的样子。母亲又瘦了，头发也白了不少，脸上多了几道皱纹，不过说话的声音还是向以前的那样……

进了屋之后，感觉到家的温馨，这才是我生我养我的地方！

入夜，满天的繁星让我陶醉，那织女牛郎，让我想起古人的诗句——织女牛郎遥相望，尔独迁迁限河梁……记得少年时，最喜欢架起天文望远镜，遥看浩瀚的宇宙，而今，只是那些星辰依旧，而我，却从一个不懂事的少年，成长为一个经历了波折的青年，现在的我看星空，依旧能体会的星空的浩淼，只有看着它，才会忘却所有的烦恼……

经历了一场美丽的梦后，我仿佛淋了一场大雨，大雨过后我斗志全无，身心疲惫，觉得似乎再来一点，哪怕是一丁点波折都会让我完全崩溃

篇三：写人记叙文

一头乌黑发亮的头发，一副大眼镜有一个高高鼻子，透过眼镜片是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同学们，你们知道他是谁吗？他就是我最崇拜的爸爸。

那是一个飘浮着桔黄色光影的美丽黄昏，我正在高声朗读令人厌烦的语文拼音。这时，坐在一旁的爸爸豁然问我：“文言，你有办法记拼音吗？”我用一双狐疑的眼神望着他，摇了摇头。“我来看看！”爸爸说，我有点害怕地递给他。“你看，这个‘a’像不像扎着马尾辫的你呀！”说着，就抚摸着我的头，这一句话让我心中的害怕顿时没了，取而代之的是对拼音的兴趣。所以，那一回拼音考试时，我得了100分。从那以后，每当我有难题时，每当我厌烦某种知识时，我都会去问我所崇拜的爸爸，他总能给我带来对这一门学科的兴趣。

我的爸爸不但有一个智慧的大脑，还有一颗低碳环保、热爱生活的心灵。

“老公，我们开车去吧！”一向“好吃懒做”的妈妈老是想休息。“不要了吧，那边不是有公共自行车站吗？我们骑自行车去吧。”爸爸说。“算了吧，开车吧，骑自行车多累呀。”这时，爷爷板起脸说：“自行车站建了就是为了让我们，要低碳环保，何况从这儿去那儿只有一点点的路程，就算你不想低碳，那也就当锻炼身体呀。”妈妈被爸爸说服了，说：“好吧，我可被你说服了，走吧。”拥有一颗低碳环保的心的人，怎么能不让人崇拜得五体投地呢？

“文言，你不小心把早上煮的鸡蛋和刚刚鸡下的蛋搞混了，你能帮我分一分吗？”博学的爷爷似乎在有意刁难我。我实在不知道，就去请教爸爸。爸爸先摸摸两个鸡蛋的温度，想从中找到一点突破口，可是这个鸡蛋是早上煮的，现在已经是下午了，鸡蛋早就凉了，和生蛋一样。爸爸见方案A行不通，就把两个蛋转起来，奇特的事情发生了，一个蛋转起来了，一个蛋却怎么转也转不起来，交给了我：“这个是生的。”我不解地问：“为什么呀！”爸爸耐心地说：“熟的鸡蛋里是实的，所以转得起来，生的鸡蛋里是水，很难转起来。这些都是生活经验。”我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爸爸又滔滔不绝地说：“生活中还有许多值得你去发现，如手上有小泡泡可能是手足口病，如天气如果一直闷热的话，很快就会下雨，如油的碗放在一个盆子里，放点热水，放点清洁剂，让碗泡一会，再用水一冲，就洗得十分干净，还节约用水呢。”这时我忍不住说：“爸爸，你真行，这颗低碳的心让我敬佩、崇拜。”

一个智慧的大脑，一颗低碳的心，一肚子的生活经验，我从我崇拜的爸爸那儿学习更多的知识。

篇四：写人记叙文

我是一个快乐的小男生，我兴趣广泛，除了学习外，我还喜欢看书、电脑、滑板……作为国象之乡—兴化的小主人，我还喜欢下国际象棋，除此之外，我还是跆拳道三级“高手”，我现在是蓝红带喔!

兴化是候逸凡的故乡，所以也被人们称为国象之乡，所以兴化高手也很多。受环境的影响，我就学国际象棋了。我一开始的启蒙教练姓鲁，我叫他鲁教练，后来这个教练又不知道哪去了，我和妈妈在八字桥里面无意中发现了一个棋院，棋院里的教练姓潘，我就叫他潘教练，现在又到原来的启蒙教练那儿学了。

我不仅会下国际象棋，还会打跆拳道，学跆拳道有很多好处，能让人身体健康、饭吃的多、反应灵敏等。虽然我学跆拳道，但却从不乱打人，因为学跆拳道是用来锻炼身体的，不是用来打人的。

国际象棋可以开发智力，跆拳道可以锻炼身体，所以我说自己是“文舞双全”的小男生!

2爸爸的眉毛就像时钟的时针和分针;当遇到快乐的事情时，他就显示十点十分;遇到生气的事情，立刻就变成八点二十分。

我的爸爸非常爱我!

有一次，我看班上大多数的同学都有一双名叫“暴走鞋”的鞋子。我很羡慕他们。放学后，我回到家。把这件事告诉了爸爸。爸爸说：“好，晚上就去给你买一双!”我听了这句话，高兴地蹦了起来。

到了晚上，我和爸爸坐车来到了“万博”买“暴走鞋”。走到地下城，和爸爸走进了一家买“暴走鞋”的商店。我仔细的看着一双双漂亮的“暴走鞋”。在我精心挑选之下，选了一双黄色的的“暴走鞋”。爸爸付了钱，我换上鞋子。在那神气的滑来滑去。

父女之间的感情是最真挚最浓厚的感情。正如某位作家所说，普天下没有不爱孩子的爸爸，也没有不爱爸爸的孩子。爸爸是山，孩子是树;爸爸是树，孩子是叶;爸爸是叶，孩子是叶子上最重要的叶茎!我爱爸爸!

篇五：写人记叙文

我们在家里最经常常见到的是父母，在学校，最经常见到的是同学。他们总是能够在学习等方面帮助我，我还记得我的那一个同学。

那是一个雨天，天上飘洒着豆大的雨点。抬头看，只见一片又一片的黑云笼罩着天空，把城市层层包围，看不见一丝光线，似乎大雨就要降临了。我站在窗前，我遗憾地叹了一口气。他应该不会再来了，我这样想，听着一阵阵沉闷的雷声，我逐渐变得失落。

我和他约好不久之后一起练琴，可是，分针已经快要走到下午两点了，我放弃了。不久响亮而又清脆的门铃声打破了安静的气氛。打开门，外面站着一个人，黑色的头发湿答答的，鼻子正在一下一下得抖动着，在他的下巴上挂了几滴像珍珠般大小的水滴，衣服上、裤子上，都被寒冷的水淋湿了。

他就是我的同学。他还是和以前一样，一头乌黑亮丽的小平头，鼻梁上夹着一副黑色的眼镜，眉毛淡淡的，长得很瘦弱，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他神态自若地醒了醒鼻涕，然后轻轻抖落沾在脸上、身上的水，看起来冷得发抖的样子。狼狈不堪地进了屋，他睁大清亮的眸子，又扶了一下鼻梁上的眼镜，张着他的樱桃小嘴，用彬彬有礼的语气看着我说：“可以开始练了吗？”“你怎么了？”话音未落，我就突然反过来问他。“我中午吃完饭就出门了，外面突然下雨，所以我连忙赶过来了。”他眨了一下清澈如水般的眼睛，舒展开眉毛，坦然地说。我抬头看墙上的时钟，现在刚好是我们约定的时间。“那你可以不用来，先在家避雨不是挺好的吗？为什么非要来这呢？”我看见他抿了抿嘴巴，嘴角微微地上扬，露出神秘的微笑。“这还能有什么理由呢”，于是先推了一下黑色的眼镜，睁着炯炯有神的大眼睛，说，“我不想让你失望和遗憾，我能够理解这样的心情。所以我说到的，一定会做到！”

大雨果然轰轰烈烈地降临，演奏着一首动人心弦的交响乐，这雨让我的心汹涌澎湃。我很难忘记他和他那时所说的话，让我想到他那坚强的身影，他的那颗热情善良的心灵，诚实守信的品质。

这件事浮现在我的脑海里，不断给我启示，让我学习到他身上的优点。

篇六：写人记叙文

虎头虎脑，圆圆脸上有一双大眼睛，每天笑眯眯的。生活在农村的我，四季都活在快乐里。

春天，田野里到处是金黄金黄的油菜花。许许多多的花蝴蝶飞来飞去，我会和姐姐来到田间小路上捉蝴蝶，十分开心。

夏天，爸爸会到家旁边小河里捉鱼，那些小鱼儿可调皮可狡猾了，有时候刚捉到，它又逃了。当我九牛二虎之力捉到小鱼儿时会兴奋的叫起来。

秋天，跟爷爷一起上山放牛时，山上的果树，果子挂满枝头，我会跑去摘许多果子，香香甜甜的味道，让我乐开了怀。

冬天的时候，我们家乡的风景区八台山雪花飞飞，许多地方的人都来看雪景，好热闹。我也在厚厚的积雪上滑雪，打雪仗，堆雪娃娃，在快乐天地里尽情奔跑。

生活在农村的我，感到别样的幸福，因为这里给了我四季的快乐，让我做了一个快乐的小男孩。

篇七：写人记叙文

我就是我，不一样的烟火。

——题记

爱张扬是我的色彩，爱疯狂是我的标签。然而这都是曾经的我。

岁月静好，曾经的放飞自我，都已在时光的静待下悄然改变。

张扬与疯狂

蓦然回首，曾经的自以为是，都沦落为现在的各种不堪。曾经的我爱张扬，相让全世界都知道我的名字。在学校，如果有活动是在我的擅长范围之内。我都会挤破头往前冲，只为那一个露脸的机会。小时候的我与邻居家的姐姐性格就有很大的出入。她见到一条蛇就会吓得大哭，而我直接视而不见。甚至还买了一条塑料蛇来吓她。

恶作剧成功之后，我颇有“吾家少女初长成”的成就感。去游乐园坐过山车，别的女孩都会吓得大叫，而我只挑刺激的玩。可以自嘲地说，我小时候是我们村里的孩子队长。当别人问；“你们村里有几个队长。大家都会异口同声的说；“两个。”我相信原因大家肯定知道了吧！

活泼与开朗

步入学校，我身上的顽劣就收敛了许多。但还是“很活泼”，在学校我喜欢交朋友。曾经我被人调侃五湖四海皆朋友。我喜欢笑，而且喜欢和说话很逗的人在一起玩。因为我认为开心是一件很美好的事。当然我也被评为最佳傻笑者。但这一切的一切都打击不了我那个活泼上进的心。因为我就是要做那个不一样的我。

沉静与内敛

进入初中，我变得内敛了许多，不喜欢人多的地方，在学校有各种活动我都会想尽各种办法推脱掉。不喜欢交朋友，固定的朋友就那么几个。我喜欢听着舒缓的音乐在家安静的看书。特别是步入九年级之后，沉静成了我的风格，张扬已成为过去式。凡高说：“尽管我常陷与痛苦的深渊中，但我仍然有冷静、和谐和音乐。”冷静是沉静与内敛的升华，也许我还有更多不同。

静若处子，动如脱兔，越来越不同的我，越来越沉静的我。但我还是我，不一样的烟火。

篇八：写人记叙文

易安，这是你的号，并不妩媚，还有种刚强的味道。反是清照，皎月清照，有些冷清的光辉，更有柔和而明亮的色彩。

我不知“寻寻觅觅”的无奈，不知“冷冷清清”的苦楚，更不知“凄凄惨惨戚戚”的悲痛，直到我走进了你，走近了你的词，才了解道远古幽思中的血泪。

“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李白，他虽然生活在盛唐时期，但不免有许多的>孤独，他的小船上载的又是什么呢?是一望无际的孤独。

你呢?李清照?

忧愁，你的忧愁是简单的彷徨和忧伤吗?凄凉，你的凄凉又何止是凄凉呢?你柔弱的身躯，仅仅承载着悲欢离合的无限伤痛吗?不，还承载了国家破碎，家破人亡的无限忧愁与苍凉。你如一叶扁舟，在风雨飘摇中颠沛流离。孤独一人，你的心中怎能不寂寞?满目疮痍，你的心中怎能不悲痛?

“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这是你的真实的人格写照。你虽然只有一副柔弱的身躯，却有着男儿般的刚强;有着小女子的多愁善感，却也有着大丈夫的壮阔豪爽;明明生长在一个禁建时代，却有着格格不入的思想。

屈原自沉汨罗，陶潜归田园，苏轼赋诗赤壁，易安你辗转江南。清照，你走了，走远了，但你那坚韧不屈，刚强的性格，屹立在了那样一个不朽的时代。

篇九：写人记叙文

七月盛夏，火热的太阳烤着大地，河里的水烫手，地里的土也冒着烟。

我正在公园里，等待组长给我分配任务。在大本营里，同学们欢欣鼓舞，准备了矿泉水，水果，糖水……你可能会问，我们这是要做什么？那就接着看下去吧！

一阵电钻声吸引了我们。

远远望去，建筑工人们正在施工。在这么毒辣的太阳下工作，他们好辛苦，好想把我们手上的水递给他们！

他们的背影不高，却十分挺拔。头上顶着狠毒的太阳，头上的汗珠随着电钻的振动而抖落下来，他们时不时就要用那挂在脖子上湿透了的毛巾擦汗，工人们紧握着电钻向地上打洞。地上尘土飞扬，却挡不住他们工作的认真。

当他们休息时，我自告奋勇去送水。离他们还有几步时，我高声喊着：“叔叔，叔叔！”

其中一个工人回过头来。

那一刻，时间仿佛定格：他的眼神掺杂几分劳累，眼角勾起几道皱纹。

他问我：“小朋友，有什么事吗？”声音低沉有力，露出一股很有干劲的感觉。

我说：“叔叔，现在天气热，这瓶水给你喝，您辛苦了！”

我害怕他拒绝我的好意。他好像看穿我的心思，冲着我笑了笑。像是表示感谢一般，那微笑拥有治愈心灵的能力。

一阵风吹过，我对上他理解的目光，心里乐开了花。

他用手在满是补丁的衣服上蹭了两下，接过我的水。

我清楚地看到那件衣服上被他的手蹭过的地方，瞬间就沾了几道灰。他的手是灰黄色的。我碰到他的那一刻，感觉到他的手是粗糙的、僵硬的。他的手指又粗又短，指甲里还藏着一点泥，黄黄的，黑黑的。这双手算不上好看的手，但这双手创造的劳动果实，值得我们尊敬。

靠近他时，我感觉到了他身躯的庞大，他肩上的责任的重大。他们把房子建牢固，把工作认真完成，让人们住得心安。

我望着他的背影，细细品味他带给我的感动。

那个让我难忘的回眸，是他的一份坚持。

篇十：写人记叙文

不知什么时候起，她喜欢上了我。她长得停漂亮，但我，貌不惊人，只是成绩比较好，另外就是我多才多艺罢了。

那段时间，她简直每时每刻都在看我：打篮球时，她驻足观望;下课时，她总是站在我身边看着我笑;上课时，她偶尔瞟我几眼。当然，后者是我同学给我说的。

我对她的这一行为十分反感，不是我另有所钟，而是我认为：学习生活只有学习，运动，友情和师生情，爱情是根本不存在的。所以，每当她看我的时候，我总会投去一种叛逆、抗拒的目光。

我本来有许多朋友，我也挺乐观开朗和他们玩，可是因为她的出现，我的许多朋友都离我疏远了，我恨她。每当我下课靠在墙边每当我下课靠在墙边时，她也会靠过来，用一种莫名的眼神看着我，在我看来，她是在看一只稍微赶兴趣的猴子。我投去了顽固的眼神，当然，这种眼神中带有叛逆、仇恨。其实，说不上是恨，只是鄙视罢了。

我冷淡了她，她却不以为然，仍然那样不知疲倦地看着我。可她在我生活中，跟空气差不多。

在夏天里，我每天打完篮球或乒乓球就以累得满头大汗，可是，我偏偏又把每天仅仅的10元钱给用完了。在教室里，其他同学都在喝饮料，我却独自一人耐着热看书。我是一个困难不喜欢露在表面的人，另外，我认为混乱时看书可以分散精力，所以，我没有表现出很热还很渴的样子。但是，她知道我渴坏了。因为一节课的篮球比赛她一直注释着我，她当然清楚我的体力。

她向我走过来，嗡着鼻子说：“是不是很渴，我借你5元钱，以后有钱就还，没钱就算了。”我看着四周，没有人看见。然后我在看看她，用一种叛逆的眼神看着她。说：“谢谢——”还没有等我说完，她欣慰地笑了，笑得很开心，好像获得了上帝地恩赐。“但是，我不需要”我谢绝了她。她看着我，好像要说什么，但是她没有说出口。

在后来，我没有再看见她注释。但是，听其他同学说，她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写了无数个我的名字。我呢?只是笑笑，她这又是何苦呢?

今年的升学考试，我考到了一中，她只落于二中。我有些沮丧，我为她感到悲哀，但我又很高兴。她是我的同学，我当然希望她考好，可她毕竟……哎!

我将永远记住她，因为它是我的好同学。我也要永远记住自己的那个眼神……

篇十一：写人记叙文

窗外，是漆黑的夜，很深很静。

仰望天空，星空格外澄澈，夜的潮气在空中浸润，扩散出伤感的氛围。星星闪耀着，像细碎的泪花……我仿佛又看到了爷爷眼角滑下的泪珠。

“爷爷，爷爷，我们来看您了!”刚到门口，我便拎着水果第一个奔向屋内。爷爷脸色是那样憔悴，那样苍白，枯萎得像一片干瘪的菜叶，两眼无力地闭着，呼吸微弱。瘦削的脸颊上，两个颧骨像两座小山似的突出那里。爷爷静静地靠在床边休养，听到我的声音，他吃力地将两眼睁开，挣扎着从床边坐起，我急忙去扶他，那张苍白而瘦削的脸因疾病的痛苦而扭曲，细细的汗珠从额头渗出，似乎每挪动一下都是巨大的折磨。

“爷爷!”我担心地叫他。他笑了笑，抓着我的手。“爷爷得的小病，不要紧的，你不必担心。”我望着那双手，如同深秋的枯枝，干干巴巴，斑斑点点，青筋暴凸，没有一点儿水分。“在学校要好好学习，听老师的话，咳咳……”话说不了几句，又开始轰隆隆地咳嗽。“爷爷想你，你以后多回来看看爷爷，好不好?”说这话时，我望到他那浑浊的眼睛早已湿润。顷刻间，一颗晶莹的泪珠从爷爷眼角滑落。“嗯。”我轻轻地擦拭着他的泪珠，鼻子酸酸的，心如刀绞般的疼痛。

临走前，他执固着要把我们送到大门口。看着他走路颤颤巍巍的样子，我连忙去扶他。到了大门口，我依依不舍地与他告别。他抱了抱我，脸上写满不舍。“好好学习，有空了一定要多回来看看爷爷。”他哽咽道，“我很舍不得呢，我的小孙女。”一颗颗泪珠从他脸庞滑过。在爷爷的泪水中，究竟包含了多少爱与思念?

车子渐行渐远，我回头望着爷爷越来越小的身影，脑海中都是他泪流满面的模样以及他叮嘱的话语，抽泣扼住了我的喉咙。

但我没想到这竟是我与爷爷的诀别，他因肺癌去世了。

刚从学校接到噩耗的我便与父母急冲冲赶到老家。到了大门口，我猛地挣脱父母的手，疯了似的飞奔进灵堂。两侧摆满了花篮，花儿沉默地低着头，仿佛也在悼念爷爷。惨白的孝布刺痛了我的双眸，黑白色的遗照染湿了我的目光。我呆呆地望着相框中熟悉的脸庞，奶奶跪着号啕大哭，“我的老伴儿啊，你怎么忍心丢下我走了啊?”我感到天旋地转，极力支撑着身子，不使自己倒下，脑子里一片混乱……

窗外，大雨滂沱。

苦涩的心迎合凉凉的雨，一起坠落。眼泪狂泻下来，泻在心中的伤口上，痛彻心扉。

我跪在地上失声痛哭。

我哭得泪眼蒙眬，点点泪光中，仿佛我又看到了爷爷——在清凉如水的月光下，爷爷与我分别，他哀伤地看着我。一颗滑落的泪珠，那样晶莹剔透，映着我悲痛欲绝的模样。他哽咽道：“我很舍不得呢，我的小孙女!”

漆黑的夜，很深很静。思念，落满了一地。

篇十二：写人记叙文

教学目标：

1、通过训练，让学生进一步学会“写人记事”的记叙文的写法；

2、启发引导学生在“写人记事”中，用心去体会所写人和事中所蕴含的情感。

教学重点：交代清楚记叙的要素。

教学难点：详略得当，突出中心思想。

教具：胶片。

课时安排：本次作文训练分两个课时，其中辅导、堂上写作各一课时。

教学过程：

一、创设作文情境，让学生产生一种“内驱力”。可尝试用下列的方法去激发。（8`）

▲让学生自主地回忆最近所遇到的值得一说的人或事，以激发学生的情趣。

二、学生结合第一单元所学的四篇课文，谈谈记叙文的六要素在具体的文章中的体现和运用。（20`）

教师在学生充分自由地发表意见的基础上，总结下列一些规律性的知识和方法：

▲事情是由人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做出来的，事情本身有它的起因，经过和结果，因此，记事应把六个要素交代清楚；

▲交代要素要根据情况灵活掌握，一般说来，记叙真实的重要的事情，六个要素都要交代清楚。不需要作者交代，读者就明白的，可以省略；

▲在记叙的几个要素中，事情的起因、经过和结果构成记叙文的主要内容，这部分要着重写，写具体，写充实，以突出中凡思想。

▲记叙的要素，要详略得当，突出中心。（含盖前三点）

三、学生先朗读课文第33-35页中的例文《我们的国土到处都是一样》，然后简述事情的起因、结果和发展过程，以进一步让学生弄清和学会“要素”

在文章中的体现和运用。（15`）

然后教师明确：

事情的起因--闲聊《可爱的浙江》征文比赛

事情的发展--各人谈及自己的“所爱”

事情的结果--我们的国土到处都是一样

四、教师出示5个作文题，以便让学生有自由发挥的空间(胶片)（2`）

1．我的小伙伴。

2．童年的一件趣事。

3．上中学后遇到的一件事。

4．根据下边提出的情况，写一篇文章，记叙这件事。

体育课前，王勇同学没做准备活动就“跳山羊”，结果把脚给崴了。

5．逛集市或花市。

作文要求：

①将六个要素交代清楚，且做到详略得当。

②中心突出。

③字数不少于500字。

④书写工整。

附1：说课精要：

本次作文训练的重点就是“交代清楚记叙要素”。由于学生从开始接触写作以来就是“写话”，也往往就是“小小记叙文”，但也许正是由于这样，又会疏忽或轻视，因此教师不仅仅只保留在让学生知道“什么是记叙的要求”，而且更重要的是通过学生回顾分析课文，尝试分析范例的方法让学生学会“交代清楚记叙要素”这一要求在写作实践中的运用，在其中，同时也弄清并非硬是要面面俱到，而是要详略得当，有重点，这样难点也就迎刃而解了。一句话，在阅读尝试中去体会，在写作实践中去运用，读写结合。

附2：板书设计：

写人记事要交代清楚记叙素

人物

时间

地点详略得当，突出中心

事情的起因

事情的经过主要内容

事情的结果

来自：中基网

资料提供者：

篇十三：写人记叙文

左拉说：“人一生只有两分半钟的时间，一分钟微笑，一分钟叹息，半分钟的爱。”我想说，给我两分半钟，我只愿提篮春光看妈妈。

“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妈妈，两个小时前你那紧张不安又强加掩饰的表情我都看到了。现在，我坐在考场上，想起你为我忙前忙后的一幕幕，不禁湿润了眼眶。但丁说：“世界上有种最美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妈妈，你的呼唤我听到了，经历了这场考验，我就不再是那个任性胡闹的小丫头，我会带着金榜题名的明媚春光去看你。

都说女儿是妈妈的贴心小棉袄，不过，妈妈，我们持续争吵，互相指责，冷战……看到别的母女亲密无间，无话不谈，我真的很羡慕。每一次难过时我多想扑到你怀中大哭；每一次取得成绩时我多想和你一起笑逐颜开；每一次彷徨时我多想让你为我指明方向。不过，我却只能一个人在被窝里哭泣，一个人在日记里欢笑，一个人在迷惘中选择……不记得什么时候开始，我们能像寻常母女那样相处。是高考前吗？难忘一起在绿荫春光下背单词，难忘一起挤在床上谈心，难忘你在羞涩中谈笑与爸爸的相遇……高考，于人，是寒风凛冽的冬日；于我，却是温暖人心的春光，融化我和你之间连绵的隔阂冰川，让我提着它去看你，让这明媚的春光照耀我们的心田。

现在，你遇到了复杂的人际、事业的不如意；逐步地你眉头紧锁，闷闷不乐，即使每次见了我都是一副笑脸，可我也听到了你深夜的抽泣。巴尔扎克说：“不幸，是天才的晋升阶梯，是信徒的洗礼之水，是弱者的无底深渊。”泰戈尔说：“只有经历地狱般的磨炼，才能炼出创造天堂的力量；只有流过血的手指，才能弹出世间的绝唱。”模拟考试的失利几乎让我崩溃，那时，你告诉我：“在这个世界上，一星陨落，黯淡不了整个天空，一花凋零，荒芜不了整个春天。”这如春日般的话语让我重新站了起来，现在，我也将提着它去看你，让它照亮这个段灰暗，让女儿陪你一起渡过难关。

总是情不自禁地感动，泪水满襟，你我仅仅这芸芸众生中的沧海一粟，却从未停下过追求的脚步，只因心中有梦，只因背后有妈妈注视的目光，于是即使一路上千山万水、风雨相袭，也无怨无悔。

提篮春光看妈妈，让我们沐浴在春光下，看庭前花开花落，观天地云卷云舒。

篇十四：写人记叙文

每个人都有同桌，我的同桌就是——蒋钰。她个子较高。看似文静，实际疯狂。水灵灵的大眼睛“配”上一张樱桃小嘴，不知情的人才还以为她是一个乖巧的小女孩。

我的这个“疯狂同桌”特别爱笑。我们俩只要抓住了一个好笑的话题，就会笑个不停。有一次，在午饭后的一节自习课上，她在吸墨水，也不知怎么了，把墨水弄了一手。她立刻“钻”到桌肚里去拿餐巾纸。可由于她个子太高，又怕惹了后面的“暴力狂”，所以只好把背弓着去拿，可她背一弓，一不小心把椅子给弄翻了，把自己摔了个四脚朝天。最后，餐巾纸没拿到，却把墨水擦到了脸上，弄成了大花脸。我把镜子给她，她看着自己的样子，笑得合不拢嘴。笑是会传染的，她周围的人看了也跟着笑起来。当然，她的笑总是令人快乐的，他可以让你在学习的紧张的氛围中放松一下。

我的同桌虽然感觉像少了一根筋，整天丢三落四，为这事，没少挨老师批。但这个同桌为人热情，很爱帮助人的。我经常会找不到橡皮，她总是毫不犹豫的借给我用。前后桌哪个人少个笔，少个尺的，只要她有总是第一个借给别人。

你瞧，这位“疯狂同桌”又活泼又乐于助人，跟她做同桌也是很不错的。

篇十五：写人记叙文

“老师是一缕阳光，给我们照耀着前方的路。”

“老师是铺路石，为我们铺路，让我们走向远方。”

“老师是一位辛勤的园丁，抚育着我们这些花朵……”

今天，我要为我们班的语文李老师点赞。我为什么要为我们的语文李老师点赞呢?这要从一个故事开始说起。

记得三年级上学期的时候，我因为发烧而少上了一天课。那天正好下着雪，语文李老师和数学李老师一起来看望我，我当时正好在发着低烧时写作业，我有一种昏昏欲睡的感觉，门铃一响时，我以为是我的好朋友韩宇恒他们来了，却万万没有想到的是韩宇恒他们并没有来，而是语文李老师和数学李老师来了。妈妈热情的招待了语文李老师和数学李老师，两位老师一进门就问：“纪欢迎烧退了吗?”“好多了。”妈妈回答道“谢谢两位老师的关心。”接着妈妈和两位老师聊了一会。

这就是我点赞的原因。

篇十六：写人记叙文

他慢慢转过身来，我紧张的与他拉开距离，不巧刚退一步就撞到了站牌上，手中的小钱包随之落下，他正好走了过来，我立即联想到了一连串关于“流浪汉抢钱包”、“小乞丐偷财务”之类的新闻，哀叹自己也会有这么一天，估计明天报纸上就会登“中秋节女孩钱包被抢”这则新闻了。我低下头，看见他捡起钱包慢慢站起来，一点也不像抢了钱要逃跑的样子，他把钱包递给我，和蔼地说：“小姑娘，你的钱包”。我惊奇地伸出手，做了一件让我自己都无法相信的事，我竟然接过来钱包，并用非常镇定的语气说了一句：“谢谢！”。他微笑了一下，脸上的皱纹乱成一团，弯曲的胡须颤动着，说：“别担心，我不向小孩子要钱的”。那一刻，我的心中像有一缕春风吹过，十分温暖。“乞丐”这个词汇在我的理解中，不再都是令人厌恶，不守法的代名词了。原来并不是所有的乞丐都像我想的那样。

很快，车就来了，我坐上了靠窗的座位，微笑着和他挥手。公交车发动了，车站越来越远，老乞丐的身影在月光的照耀下显得格外孤寂。

回到家，每当站在阳台上赏月时，我总是回想起那个中秋节的傍晚，那个和蔼的笑容，那个洒满月光的孤寂背影??

篇十七：写人记叙文

我喜欢在白天望着云儿微笑，喜欢夜晚时对着星星说悄悄话，喜欢在给花浇水时哼着歌曲，喜欢在给鱼喂食时，告诉它今天发生的一切。因为我知道，会有一位美丽的天使，扇动着洁白的羽翼，在云的一端，静静的望着我。

我也曾经听人说过，当一个灵魂得到永生的时候，它必须在世间有爱，有一种不可毁灭的力量。可能，就是这样，我时常能感觉到奶奶就在我身边。不是吗?奶奶。

当我在思考时，会有一双温和的眼睛在云层中鼓励我，当我烦恼时，有双无形的手在抚摸我。我似乎看到，她望我时从心底流露出来的疼爱。

每当我进入梦乡，在一片绿油油的草坪上，就会有一位美丽的天使，她拉着我的手，轻轻的搂着我，告诉我关于她的>故事。到了白天，我努力抓着对梦中的一丝回忆，望着镜子微笑。我已知足。我知道，这已经是我莫大的>幸福。

是的，天使都是善良的，所以她们才会产生爱的力量。她曾经说过，爱是一种强大的魔法，可以让坚硬的心灵变得柔软。爱可以穿越时间，让我那美丽的天使在月光柔和的地方陪伴我。

其实，我一直都明白，我是一个幸运儿，因为总有一个美丽的天使在阳光温柔的地方，或者躺在云彩上，望着我的一举一动，默默的爱着我。

于是，在那溪边的倒影间，我常常能望见有双羽翼在闪耀，我的心也不由的微笑

篇十八：写人记叙文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水滴石穿非一日之功。”都说坚持就是胜利，我就亲眼目睹了一件发生在我身边的事。

一张胖胖的脸上镶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在这看似平凡的外表下，隐藏了一颗不平凡的心。他的名字叫：xxx。就是这样一个人，做出来连大人们都难以完成的事情。他从20xx年xx月份开始，坚持每天跳绳发朋友圈。刚开始，他的动作十分笨重，身体落下的一瞬间仿佛整个地球都在颤抖。摇绳的时候，手连着胳膊一起摇动，才跳15秒就累得气喘吁吁了。过了几十天后，再看他的朋友圈，发现他跳的十分轻盈，像一只小鸟一样十分快活。摇绳只用手腕摇，动作十分优美。连续跳2分钟一点也不觉得疲惫。他就这样日复一日地坚持着，已经坚持300多天了，从没间断过。我真佩服他。

现在，他凭着自己坚定的意志已经瘦下来了，体重掉了好几斤。我发现他不光在形体上有了一些变化，在学习方面他也比以前更加努力了。一个课间，当我们都在说说笑笑的时候，而他却在认真地研究习题。我问他：“为什么你还在这么努力地学习，这不已经下课了嘛？”他说：“我知道已经下课了，可是，这道题我没做出来，我就要继续研究它，不能半途而废。”我真想对他说一句：“xxx，你真棒！”

通过这件事，我觉得他是一个持之以恒的人，我今后也要定一个目标，并且朝着这个目标努力，成为和他一样的人。

篇十九：写人记叙文

她已年近四十，可眼睛和脸上那副天真的神态依然令她那么富有青春的朝气；她爱穿连衣裙，那份朴素而天真的风姿令人眼前一亮；尽管她天真烂漫，可同时又聪明伶俐，她看了许多书，可以跟她谈论文学，谈论艺术，谈论体育，也可以向她发发牢骚，她就是我那可爱又聪明的妈妈。

玻璃淋浴房上积聚了很多水垢，还有龙头上，墙上的瓷砖表面都是的。爸爸的眼睛里永远是可以容下很多沙子的，这种小污垢在他看来，那都是可以忽略不计的。日久月累，渐渐地，这些小东西越来越“嚣张”，层层叠叠、前赴后继地交织在一起，形成了一张密密的网，使得原本透明闪亮的两大块玻璃，竟然形成了磨砂效果，摸上去硬硬的、粗糙极了。

双休日的一天，爸爸终于发现状况糟糕了：“今天好好处理处理你们！”他一边为打扫卫生全副武装，一边振振有词地表着决心。热水、冷水、浸泡；洗洁精、玻璃清洁剂、除污灵；棉布、百洁布、报纸……能用的方法都用了，连外婆的“求救”电话都打过了，那污渍还是只去掉了表面的一层刚形成不久的，玻璃依然像满脸生了麻子的漂亮姑娘一样——可惜了。爸爸累得精疲力竭不算，最主要屡战屡败，令他失去了战斗的意志：“降了降了！”

这时，我们家的小诸葛王春岚女士回家了。“呦，今天刮的是什么风呀？太阳从西边出来啦。我们家的张飞干起貂蝉的活啦！”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妈妈放下包，背着手，踱着方步，来到了浴室。我心里打着小算盘：“我倒想看看你有什么办法？平时把我教训得一把眼泪一把鼻涕，今天难为难为你！”想着，我踮起脚尖，拍拍妈妈的肩膀：“老妈，老薛惨败，这回看你的啦！”妈妈转过头，两手在胸前交叉，拷问开始了：“老薛头，这玻璃上的是什么？”

“水垢呀！”

“水垢的主要成分是什么？”

“碳酸钙，这个你难不倒我呀嘿嘿！”我的爸爸对答如流。

只见妈妈来到厨房，手里拿了一瓶醋和一块抹布。她把醋倒在抹布上，轻轻地擦在淋浴房的水垢上：“中学时我们化学老师就说过，去除水垢用醋酸。这个食用醋里应该有这个成分吧！”爸爸看着妈妈，露出了招牌式的自叹不如的笑容：“呵呵，真行！”

果然，半个小时后，当爸爸再次拿出抹布擦洗玻璃时，那些顽固的水垢应声而倒，一败涂地。再用清水冲一下后，玻璃又焕发了年轻的光彩，闪闪发亮了！

瞧，多聪明的妈妈，我毫不吝啬地向她举起了大拇指：“佩服！佩服！”

篇二十：写人记叙文

如果你要问我谁是我最敬佩的人，我会毫不犹豫地对那个人说：“清洁工人是我最敬佩的人。”

每天的凌晨，当我们还在睡梦之中时，清洁工人们早就开始了她们的工作。而且她们的工作是刻苦的，每天都不知道洒掉多少汗水，一天都不知道受伤了多少次，但她们还是坚持完成她们的工作。她们每天都面对着那臭不可当的垃圾车，但她们还是戴着手套把那一堆堆的垃圾分类，从来没有退缩过。

记得有一次，我和妈妈很早就去河边晨运。下楼的时候，看到一位阿姨在树旁把树枝上的胶袋取下。那位阿姨头戴一顶黄色的帽子，身穿已经旧了的破衣服，手上长满了老茧，额头上布满了皱纹。她右手拿着长钳，左手拿着小筐，踮起脚并敏捷地将每一个胶袋取下。

突然，那位阿姨可能不小心划破了手指，右手的食指马上流出了鲜血，那位阿姨并没有刻意地去包扎，只是用口去一下伤口而已。我去问那位阿姨：“你为什么不包扎呀，不包扎的话很容易会发炎的！”“没关系，保护城市的环境卫生要紧嘛！”那位阿姨笑着对我说。她说完后，又开始做她还没完成的工作了。

难道这种为大家的利益着想的普通人不值得我们去敬佩吗？

篇二十一：写人记叙文

那天，表姐和我一起去逛街。街头有一个人，皮肤黝黑，穿着一件黑色外套，戴着墨镜坐在轮椅上，面前放着一架电子琴。身旁还站着一位妇女，好像是他的妻子。我见了，不屑地说：“又多了一个博取他人同情的人。”表姐说：“还好，他还有人照顾他，还算幸福。”

我对那个人产生了强烈的歧视，便拉着表姐离开了。我们逛了一圈，正想找个地方休息一会，忽然，一阵悠扬的琴声响起来了。凭我的认识，弹琴的人琴艺很是高超。我很好奇，想看看那位弹琴者是谁。只见前面有一大群人围聚在一起。我拉着表姐前去探个究竟，我使劲全身力量想要挤进去，但是人实在太多，失败了。我试了好几次，终于挤了进去。他!居然是他!这不是那个残疾人吗?他两只手在琴弦上快速的滑动着。我想：他的后面一定放了类似于录音机之类的东西，我一定要揭穿他。

等到人群渐渐散去，我慢慢绕到他的身后，仔仔细细的搜寻着。可……什么都没有。我不甘心，我问那个妇女他是怎么变成这样的。那位妇女眼含热泪：“他之前出了车祸，但不想从此就让家人养他，他要自己养活自己，不让家里人操心……”听到这儿，对于那位残疾人，一股敬意在我心中油然而生。他为我上了关于人生的一课。

篇二十二：写人记叙文

盖世女王

盖世女王嘛，就应该是上得了厅堂，下得了厨房，防得过小偷，打得过流氓的女人。你知道她是谁吗？她就是我的老妈了。

盖世厨师

我们家平时做饭最好的人是我爸，但经过我妈不断地努力和创新，老妈就把老爸从这个宝座上踢了下来。她的饭在我们家被称为“黑暗料理”。最让我们感叹的一次是：老妈既喜欢吃方便面又害怕上火，一上火脸上就长痘痘，我妈妈才不愿意脸上长痘痘，所以她想出一个与众不同的煮方便面的方法。用板蓝根煮方便面。有创意吧！不过这个创意让我们大吃一惊。方便面煮好后好像一碗毒药刺鼻难闻。老妈居然还能吃下去。还有一次老妈既想吃辣的又想吃凉的。老妈就把火锅里的麻辣汤倒入雪糕杯里，在冰箱里冻着。取出来一看，红彤彤的辣雪糕做成了。我们家的人都说老妈的脑子不是人造的。老妈发明的“新事物”太多了，油炸冰淇淋、雪糕蘸果汁、苦瓜拌甜菜······

哎呀，老妈，你真是太有创意了！

盖世铁嘴

一天晚上，我和爸爸妈妈坐着车高高兴兴地回家。我随口说了一句：“我想喝果汁”。一场家庭战争由此被点燃了，比世界大战还激烈。原因是刚刚在餐桌上吃饭时，一位阿姨给妈妈倒果汁，妈妈吃饱了实在喝不下，就不让阿姨给她倒果汁。谁知那位阿姨忒实在，非要给她倒。我的的老妈也有点“任性”，非不让倒。在她们俩倒与不倒的推让中，一桌人面面相觑，差点晕菜。最后阿姨只好缴械投降，不给老妈倒了。老爸觉得老妈丢面子，就对妈妈大喊：“你就知道吃，吃饱了人家给你倒果汁你非不让倒。你不会让她倒在水杯里你不喝就好了。”

妈妈反驳道：“我不想喝果汁，我什么都不想喝，怎么了。”

还没等老爸开口，老妈又说：“你就知道面子，你不知道不喝让人家倒，那是浪费。浪费可耻呀，你难道不知道吗？还有，平时我就看不惯你，没一点正经样，眼睛都快长到别人身上了······”

老爸一听就闭嘴了。

“还有，你这么大的人了，坐没坐相，站没站相······”

经过老妈的九九八十一叨，老爸又晕菜了。

现在知道我们家“盖世女王”的厉害了吧。我终于体会到了老爸的“伟大”了。

篇二十三：写人记叙文

我最熟悉的人我最熟悉的人——老妈。

老妈今年三十多岁，有一头被剪短的头发，眉毛清秀，眼睛大大（戴着眼镜才大），很有学问的样子。但是，妈妈的以前身体苗条，现在略微有些胖，她老在我们面前嘀咕：“我变胖了！”“我要减肥！”老妈脾气暴躁。有一次，我去楼下空地玩，发现了一根骨头，心想：“哇！‘史前骨化石’啊！”就把骨头拿回了家，然后高高兴兴的回来了，我对她说：“老妈！看啊！‘史前骨化石’！”她就不分青红皂白，使劲地照我的后背打了N下，说：“你怎么捡回来个骨头，万一有传染病怎么办？快扔掉！”我当然不想扔了，捡了多好的一个东西啊，为什么要扔掉？所以我就和她僵着，只要我不扔，她就使劲打我。算了，扔了吧，这老妈，怎么这么死心眼，还用香来驱邪，不用专门的香，用蚊香干嘛？是驱蚊还是驱邪啊？真是迷信的人。反正，就仨字儿——疼、痛、惨！她虽然有

时脾气不咋地，但有时也很温柔。有一次，我出去玩了回来，汗像豆子般的流下来，妈妈拿了一条凉毛巾，走到我面前说：“来，臭儿子，妈给你擦擦。”接着，她又叫我坐下来等等，给我烧什么鸡，我想：“肯定是一个超级小的鸡翅。”结果相反，不是超级小的鸡翅，而是一只整鸡，端过来并对我说：“这是我专门给你准备的奥尔良鸡，尝尝看，好不好吃？”有点咸，不过还挺好吃。老妈还很臭美。有一次，她买了件“薄涛”的新衣，一回家就对着镜子打扮了起来，左看右看，上看下看，她自己嘟囔了一句话被我听到了：“我怎么穿都觉得好看！”她把我叫过来，问我漂不漂亮？我一看，心想，这哪是我了老妈啊，分明是个“臭美的家伙”，便逗她说：“你真爱臭美。”妈妈又说：“漂亮女人就得这样啊！”我的天哪！她是个称职的设计师。她对工作总是认真负责，经常加班到12点多钟。她们设计的建筑分布在全国好多个省、市。她获得了不少荣誉证书，数数数的好的就已经知道她的证书能铺满一个沙发，有全国的、省级的，市级的，一等奖，二等奖，还有？（我的妈呀，太多了！）这就是我最熟悉的人——老妈，一个既暴躁又温柔，既爱臭美又称职的老妈。

篇二十四：写人的记叙文

世界上有许多职业，比如：医生、理发师、护士等等，但是最令我敬佩的是——清洁工。

一天清晨，我妈妈早早的把我叫了起来，说：“你不是说今天早上陪我去买菜的吗？怎么还没起床呀？”我慢吞吞的从床上起来揉了揉朦胧的睡眼，说：“知道了！”心想：恐怕今天没有人比我起来得更早吧。哈哈！我走在公路上，模模糊糊看见了前面有一个身影，于是，我往前走了走，看见了一个衣着朴素的女人拿着把扫帚正在打扫公路，心想：真是勤劳的人啊！妈妈拉着我的手说：“快走，好臭呀！”我便和妈妈一起走了，在走的路上，我问妈妈：“刚才那个人是谁呀！”妈妈亲切的说：“是清洁工。”

我们准备回家了，在回家的路上又遇到了那位女清洁工，看着他满头大汗的扫地，觉得他是多么的认真呀！清洁工不怕脏，不怕臭，这种品质是多么的令人敬佩呀！如果世界上没有了清洁工，那么这个世界上将会变得到处都是垃圾，如果有了清洁工，这个世界将会变得干干净净的，这就是清洁工的职责所在。

但是，这些道理还有许多人不明白，他们一味的觉得清洁工是下等人物，可是我却不是这么认为的，我认为清洁工是伟大的、是令人敬佩的，希望大家也能明白这一点。

我慢慢的离开了，看见身后的清洁工还在埋头扫地，我觉得自己是多么的渺小，觉得自己经常随手乱丢垃圾的习惯太不好了，所以我要改正坏习惯。

今天早上遇到的那位清洁工令我永远难忘，就是因为清洁工才让我明白，我们怎天乱丢垃圾的习惯应该改一改了，我们乱丢垃圾，为我们扫的却是清洁工，你们不觉得害羞吗？嗯！让我们加油吧！用我们的好行为为祖国创造更美好的明天吧！

篇二十五：写人的记叙文

有一个人深深地藏在我的心里，总是让我时时想起他。

他长着一双又大又圆的眼睛，看起来炯炯有神，让人感觉到温暖。平平的头上长着立起来的头发，皮肤有些黑，他的嘴巴可能受过伤吧，吐字不是很清晰。他家住在王升屯，感觉家中不是太富有。他经常向我提起他的妈妈，却从没有说起过爸爸，对他来说爸爸很陌生，我想他的爸爸是不是去外地了?他喜欢穿一身黑色的衣服，一双鞋也可能伴随他过了几年的风雨。总之印象中的他是一个极普通极不起眼的男孩子。但是，一个意外事件的发生让我不得不对他另眼相看!

那天天下着雨，我从老师办公室抱回一大摞作业本，教室已空无一人，因急着要回家，把作业本放在讲台上背起书包就走，结果却忘了锁门，导致我们班损失了一个板檫和几根粉笔。他发现后悄悄用自己的零用钱买了一个板檫和一盒粉笔放在讲台上。我想，这个朋友我交定了。随着交往的增多，我终于知道他家里的一些事情，他妈妈很辛苦，兼二份工作，每天起早贪黑地干活，挣份辛苦钱，有时他放学后还要帮着妈妈干活!家里生活这么艰难，他却有这么崇高的精神，我很佩服!

那年冬天班里换新锁以后，只有一把钥匙，需要有人提前到校给大家开门。我给他说：“上午你开门，下午我来开门。”我想他一定不会同意的，因为大冷天的谁都不想走的那么早，谁想他却答应了!这个人心眼太实在了，无棱分配他何种工作他都毫无怨言，我很佩服!

他在班里是一个执行纪律的“模范生”，从不会和人打架，从没有干过任何出格的事，这一点我这个副班长真的自愧不如啊!

这个外表极普通很不起眼的男孩子真的值得交往。什么?你也想认识他，那我告诉你，他就是我们班的马树华同学!

篇二十六：写人的记叙文

我见过双手摇浆行船的船夫，我见过手撑长篙行船的船夫，我见过手握方向盘行船的船夫，但是，我没有见过如此特别的船夫。

今年十一假期，我去了沂水县萤火虫水洞游玩。我们进了水洞，才知道看萤火虫是需要坐船去的，水洞里又阴暗又凉爽。我站在岸边，向洞穴深处望去，黑漆漆的一片，什么也看不清，我心想：里面这么黑，怎么可能有船？

这时，只见一个模糊的身影从洞穴深处漂来。随着他离我越来越近，模糊的身影渐渐清晰起来，原来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脚下踩着一支破旧的木船。看着他，我心里忐忑不安地想：这么年轻的小伙子，那么破旧的木船，能把我们安全地送到萤火虫洞里去吗？正想着，那艘船停靠在岸边。在船夫的帮助下，大家陆陆续续地登上船。我正犹豫着怎么上船，一只大手向我伸了过来。我握着这只大手，感觉到它是那么厚重、有力，手掌上布满坚硬的老茧。我心里顿时踏实起来。

我登上船，才发现船上没有浆，我心中不由得产生了一个大大的问号：没有浆，船是怎么行驶的呢？只见船夫站在船头，用那双有力的大手，向悬在半空的粗麻绳使劲一抓，船竟然移动了。他双手不停交替着往绳子抓去，船平稳地移动着，向洞穴深处驶去。越往里走越黑，伸手不见五指。突然，我听到船夫轻声说到：“大家注意，前方有石头，小心碰头！”我低着头向上望去，黑漆漆的什么也看不见。我不由佩服起来：他是怎么看见的，可见他是多么熟练!

船行驶到目的地，我下船后，向船夫挥手告别，船夫也向我们挥起了他那双厚重的大手。我从那双手感受到了阵阵温暖。

这真是一位特别的船夫啊！

陈老师点评：一次平凡的旅行，一次特别的偶遇，成就了一篇精彩的文章。小作者巧妙地运用线索的手法将眼线的船公描写的别具一格，同时小作者心理变化曲线的描写也是这篇文章的亮点之一。

篇二十七：写人的记叙文

我家旁边有一位热心的叔叔。

他的外表和正常人有点不同，脸上有烧伤后狰狞的疤痕，身上穿的总是一件洗得泛白的工作服，看到他我就感觉浑身不舒服，更让我觉得讨厌的就是他有事没事总爱跑到我家来看看，又跑回去，又跑回来，真让人头疼。

有一次，我放学回家，刚进家门就看到了叔叔，叔叔热情地向我打招呼，我极不情愿地回答了一声，便放下书包写作业，我一边写一边噘着嘴巴嘟哝着：“哼!他为什么又来我家了?我家又不是公共场所，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爸爸也真是的，明知道我不喜欢他还让他来我家，讨厌!”叔叔好像是感觉我是在说他了，“嘿嘿”地笑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马上就好了哦。”我也懒得搭理他吧，横着眼睛望了他一下继续写我的作业。这时候爸爸走了过来搂着我的肩膀告诉我说：“叔叔是帮我家来修理电视机的，叔叔可是技艺高超的电器修理师傅，而且你看叔叔现在忙得满头大汗都顾不上喝一口水，你觉得你应该怎么做呢?好孩子。”我听了显得有些尴尬，走到叔叔跟前，低着头拉着叔叔的手说：“叔叔，对不起!我不该这样对您，以后欢迎你常来我家玩。”叔叔憨厚地笑着对我说：“孩子，没事的，叔叔手上都是灰，你赶紧洗手写作业吧，一会就好了，等会你就可以看动画片了。”我望着叔叔忙碌的身影，眼眶都湿润了。

后来我从爸爸口里得知我家所有坏的东西都是修理好的，而且收费很便宜，我简直不敢相信，不由得对叔叔肃然起敬，从此我跟叔叔成了很好的朋友，更让我明白了一个人的美不只是外表，更重要的是心灵美。

篇二十八：写人的记叙文

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

父母都是大忙人。从小，我是在一次次的目送和一天天的等待中认识父母的。他们匆忙的道别，晚归的道歉似乎就是我全部的交流。

我和父母的亲近值近乎为零。

“宝贝，今天晚上爸爸妈妈加班，你别等了，去奶奶家吃饭，早些睡。”

“哦。”

“嗯，乖，我挂了。”

“嗯。”

又是这样，他们根本不关心我！

电视翻来翻去就是这几个节目，真无聊，屏幕的光在黑暗中孤独的亮着，仿佛下一秒，这个房间就会被黑暗吞噬。

早早地躺在了床上，却翻来覆去地睡不着，脑子里浮现了一幕幕画面。

幼儿园时，每天放学就看见同学们高兴地冲出教室，投入父母的怀抱，向他们撒娇，述说着一天的经历。而我是由爷爷奶奶接回家的，一路无言。

上小学时，每次开家长会，都要和父母哭闹一番，他们才会答应尽量去。

我用被子蒙住头，藏起自己轻轻地叹息。

“咔嚓”一声清脆的开门声将我拉回了现实的黑暗中。紧接着是一阵“窸窸窣窣”的响声，“诶，你轻点，小心吵醒女儿！”是爸爸略带疲惫的声音。“嗯，我知道。”

一束橘色的灯光探进了房间，我赶紧闭上了眼睛。我感觉到他们轻手轻脚走到床边，摸了摸我的脸，掖了掖我身上的被子，道了声微不可闻的“晚安”便转身走了。

我连忙真开眼，只看见他们的背影在温柔的橘色中消失，最后，那束光也消失了——门被关上了，我又陷入了黑暗中。

不知怎的，我突然很想哭，这是我第几次看他们的背影离开了？我不知道。多少次，我都没哭，但这次，我想哭。

闭上眼，脑海里全是刚才的那一幕，过了好久，抑制了想哭的冲动，睁开眼只剩下一句“晚安”。

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然而，挽留的话和那句“我爱你”永远埋藏在心底——将你我紧紧相系……

篇二十九：写人的记叙文

我敬佩的人是一个小小军事迷，他一天到晚都拿着军事书不放，他就是我们班的——小文。他有一个高鼻梁，一张大大的嘴巴，听妈妈说：“大口男儿吃四方，他长大以后，肯定很有出息。”他还有一双钻石般的大眼睛。我为什么敬佩他，因为他喜爱军事的精神。

有个星期一的早晨，我带了一本叫《军事武器》这本书，小文看见了，就像饥饿的人看见面包一样，如饥似渴地扑过来，吓我了一跳，小文说：“请把你的《军事武器》这本书借给我，行不行？”我说：“行，但是，你得告诉我几个飞机或大炮或枪的名字。”小文眼睛一骨碌，脱口而出一大堆：“大黄蜂战斗机、原子弹……”我想：真不错，见识还挺多，有些我还没有听说过呢！“你真厉害！这本《军事武器》书就借给你了。”我爽快的说。说完，小文就在座位上兴高采烈地看。

有一次我们班组织去军事博物馆，到博物馆了，小文象个军事解说员，滔滔不绝的给我们介绍博物馆里的军事设备和武器。不知是哪个同学在喊：“哪个是歼——20啊？”小文寻声望去，他用眼睛搜寻了博物馆一圈，看见一个飞机的图片，他说：“这就是歼——20，是成都飞机制造厂研制的中国第五代隐身重型歼击机，采用两台国产涡扇10B发动机、DSI两侧进气道、全动垂尾，鸭式布局。”等他说完，我们惊叹不已，鼓起掌来！我想：他会不会是神那，那么厉害，什么都记得下了。

我们班的小小军事迷，我觉得他长大以后一定是个了不起的\'军事人才，并会对我国军事事业做出很大的贡献。

篇三十：写人的记叙文

记忆深处，你说有个美丽女孩，光着脚丫，在小河两旁......内双的眼睛深处是皎洁的目光，然后是脸颊深处，左边的单酒窝，笑出的美深深烙印在右单酒窝女孩的心灵深处......去看归家的彩霞，在一条不见底的乡间小路上。微风摇曳着路上的狗尾巴草。左单酒窝的女孩一根根的拔下狗尾巴草，细心的用小手编织起一个花环，点缀上几朵小白花，戴在右单酒窝女孩的头上。“嗯，我的手艺真不是盖的。” “切，算了吧，你从小就开始编草环，要到现在还是一团糟不就完了吗！” “不和你计较，可是还感觉缺点什么呢？”于是女孩用手划下路边似害羞草的叶，在手中抓一大把向空中抛去，风带着它们飞远了......微笑映着霞光在女孩的脸上绽放。夜幕终于降临。左单酒窝的你脱掉鞋子，光着脚丫。那时的喝水还很澄清，踩着脚下的青石板，微波似在与你的脚丫嬉戏，你好似看到了什么，惊呼：“快看，那有东西会发光。” 看见了小河密丛旁的会飞生物，左单酒窝女孩猜到那是一只萤火虫。夏天的夜里，伴着蛙鸣，奇妙的生物真的好多，可女孩不紧不慢地开口。“不过一只萤火虫而已，你没见过吗？” “没有，我只是在书上看到过，它真的好神奇，可是为什么它会发光呢？” 女孩语塞了，她并不知道为什么。也许是因为想要在夏夜里的大多生物中引起关注； 也许是因为发光的身体可以给它欢乐去畅游密丛； 也许是因为女孩的关注给它亮起星点的勇气......也许......也许......记忆深处，那个热爱自然的左单酒窝女孩，露出皎洁的目光，右单酒窝女孩深深因此陷入左单酒窝的无底洞中......

篇三十一：写人的记叙文

在我家的附近有一处垃圾处理站，整日里堆积如山的垃圾总是不能及时清理，恶臭冲天。更可恶的是这里的几个清洁工还经常就地焚烧垃圾，刺鼻的气味弥漫在世纪大道周围，令人作呕。

每次从那里经过都掩鼻屏息的，恨不得飞过去。但是那天经过却没有了飞的冲动，因为没有闻到什么异常的味道，耳边却飘来了一阵悦耳的歌声。循声望去，一个五十多岁的清洁工，穿着桔黄色的工作服，戴着口罩，正挥舞着铁锹捣腾着垃圾。一个黑色的手机吊在胸前，那快乐的歌声就是从那里传来的。一时引来众多路人的侧目。也许大家和我一样不明白：在这样污秽的地方，哪来如此闲情？有时候空闲的时候，他会靠在墙根和着音乐的节拍闭目哼唱。他的投入与陶醉让人甚是羡慕。我也因此记住了许多流行歌曲

令大家高兴的是他来之后，这里的垃圾再没有隔过夜处理，垃圾箱的周围也干净了许多。再去倒垃圾也不会提着脚尖走路了。而每有人来时，他都会主动与人攀谈几句，时有笑声从这里传出。大家都说他是一个很快乐的老人。

从此，再没见垃圾箱周围堆放垃圾了。要知道因为垃圾入库问题，那些曾经的清洁工与附近的居民闹过多少矛盾，但都没有解决。而今大家却都自觉了。不仅仅因为老人把垃圾箱附近的卫生打扫得很干净。

后来老人的业务拓宽了，也负责附近马路的清洁，也是一路飘歌。看到他，听着那些不属于他年龄的歌曲，总让人心情舒畅许多。生活的烦恼也烟消云散。

很多时候，我会被自己臆想中的事所困扰，难以快乐。但静下心想一想：我所处的环境比他好多了吧!我的生活比他轻松多了吧!我无需为生计而奔波吧!但我有他快乐吗？一点点的伤痛不满常常无限放大。难寻快乐的踪迹。而快乐有时又简单的让人难以置信。不管何种职业，及时放下得失，少一点欲望，多一点平和，快乐定会像小狗的尾巴一样如影相随。

我们这里有一个快乐的清洁工!

篇三十二：写人的记叙文

冬日里的诚信之爱，暖心，暖情，春暖花开。——题记

在我放学路上的巷子口，有一位卖烤红薯的师傅，摆个小摊，不大的车子上架着一个炉子，上面摆满了大大小小的烤红薯，香气袭人。师傅总是笑盈盈地看着来往的行人，皮肤黝黑，脸上满是皱纹，饱经风霜的眼睛炯炯有神。他经常穿着件军绿色的迷彩服，一双深蓝色的袖套总是洗得干干净净，双手有些粗糙但是很厚实。师傅的手艺很好，烤出来的红薯焦香诱人，轻轻掰开皱巴巴的褐红色又带些黑色糊迹的外皮，里面橙黄发亮自带光泽，甜甜的香味猛得冲向你的鼻子，一眼看上去就让人垂涎三尺。

这位师傅脾气很好，我经常看到他和附近的环卫师傅们聊天嬉笑，还时不时把烤好的红薯送给他们吃，别人要给他钱，他摆了摆手，说：“不值几个钱，下回再给!”看着别人吃着他烤的红薯，脸上满是喜悦和幸福。

他的生意挺好，经常天还没黑就早早卖完收摊儿了。我偶尔也去光顾他家的小摊，冬天里吃一块香甜软糯的烤红薯，确实让人心旷神怡。一天下午放学，寒风瑟瑟，天空中零零星星地飘起了雪花，路过他家的小摊，扑面而来的香味，不禁让人停下了脚步，我赶紧快步走过去，还好，还剩下不多的几块红薯。我喊道：“叔叔，给我来个烤红薯吧!”师傅笑盈盈，戴着棉手套小心翼翼地取下一块刚烤好的红薯递给我，说着：“孩子，小心烫!”我捧在手心，享受着这热腾腾的红薯带给我的温暖，也许是当时我眼里看着红薯的眼馋的目光感染了他，他也呵呵的笑了起来，如沐春风。

我一路上边走边吃回到了家。吃完晚饭，突然发现自己的饭卡不见了，我上翻下翻，把衣服书包都犯了个底儿朝天，可是扔然不见踪迹，我顿时急红了脸，满头是汗，会不会是掉在回来的路上，我急匆匆地下楼，仔细地在回家的路上一点一点地找，饭卡里可是有我刚充的几百块钱嘞!找了半天，仍然没有找到，这时候天色已经黑了下来，我垂头丧气地慢慢地往回走，忽然想起了什么，转身向巷子口跑去。

远远地，看见了巷口有一盏昏暗的灯挂在那里，灯光中我依稀地看见烤红薯的师傅还站在那里。等我走近了，发现炉子已经收拾起来，就连拉炉子的车子也擦得干干净净，显然，他的烤红薯早已经卖完了。师傅看见了我，大声说：“孩子，你可算是来了，这是你的卡吧!”我赶紧接过来一看，欣喜若狂，哎呀，这可不就是我的饭卡吗!师傅继续说：“你给我付钱的时候，把饭卡卷在钱里一起给我递过来了，等我发现赶紧喊你的时候，已经看不到你了，我也不知道你家在哪里，只好在这儿等。”

他边说边轻轻地拍拍自己的头发，这个时候我才注意到，也许是在雪天里站得太久，他的头发上沾满了一层雪花，在旁边的灯光的闪耀下晶莹发亮。我连声说着谢谢，掏出身上不多的几十块钱递给他表达自己的感谢，师傅摆摆手，说：“这是应该的，哪能收你的钱，赶紧回家吧，我也得回家了，再晚了路上不好骑车。”

我望着大叔渐行渐远的身影，眼睛有些酸酸的。我现在仍然记得，寒冷的冬天里，那块热腾腾的烤红薯带给我的温暖，那盏巷口亮着的灯光留给我的感动。是那盏灯，那盏诚信的光芒给我指引了方向，让我的内心好光亮啊!

雪霏霏，风轻扬，我的世界春暖花开。

【写人的记叙文15篇】

篇三十三：写人的记叙文

‘‘宁愿一人脏，换来万家洁’’，这种人在我们社会中看起来很少很少，其实随处可见，那就是在街上到处都是的环卫工人。在我们还在做着甜美的梦时，他们还在工作;我们还没起床时，他们就又回到了自己的岗位上……

我记得有一次，那天天气很热，我在街上走着，就像待在蒸笼里一样。我走的满头大汗，热的不行了，便进了路边的商店里买了一瓶矿泉水，‘‘咕噜咕噜’’一口气喝完了。当我想把这个空瓶子丢掉时，却看到垃圾桶还有好远，再看看现在的地上，已经有了那么多的垃圾了，我心想自己丢一个空瓶子也无所谓吧!就随手把空瓶子丢在了地上，等环卫工人来把它捡走。我便走到路边的椅子上坐了下来。

果然，没过了多久，我就在椅子上看见了一个环卫工人扫着那边的垃圾，缓缓地朝我这边移动。她扫完了那边的垃圾后，看见了我这边有几个垃圾，便立即跑过来扫起来。这时，我才看清了她的面容:长得黑黑的，脸上到处都是皱纹，看起来给人一种十分慈祥的感觉。我还发现，她的脸上粘满了颗颗豆大的汗珠，我立即想到在这么炎热的天气下，我只是走走也又累又热，何况她还是在辛苦地打扫着环境的卫生，不知道是多么辛苦啊!但她也顾不上去休息，连擦汗的时间也没有。她扫完垃圾后抬起头，看见了我，对我笑一笑，便继续向前走去。她走到垃圾桶旁，垃圾桶旁边也到处都是垃圾，她一个一个地捡起来，丢进垃圾箱里。

我看到她的工作服已经被汗水弄湿透了，不知是多么辛苦。没过多久她便从我的视野里消失了。我突然觉得我是多么自私，为了让我自己方便一下，却使环卫工人多了一份辛苦。

世界上所有的环卫工人都是这样地工作着，不辞辛劳，每时每刻保护着我们环境的卫生，而我们还在不断破坏着他们的劳动成果，因为我们的自私，使他们多滴下了无数的汗水，使他们多承受了无数的艰辛!

篇三十四：写人的记叙文

在我的生活中，遇见过许许多多高尚的人：拾金不昧的人，乐于助人的人……而今天，我就要介绍一位高尚的人!

平时，我与父母吃饭后出去转，时常看到一位清洁工阿姨在马路上拿着扫把专心致志地打扫，不管春夏秋冬，都可以见到她那熟悉的身影。她不停地干活，从来没有怨言，总是把地扫得干干净净。

记得一次，清洁工阿姨冒着刺骨的寒冷拿着扫把一丝不苟地打扫，可那该死的大风，偏偏在这时候刮过，刚扫好的垃圾有四处乱飞，阿姨并不气馁，就这样来来回回的，一下，两下，三下……终于扫完了，可她却气喘吁吁，但脸上还保持着微笑。周围的人都称她：好样的!

去年暑假的一天，我在家里享受着空调的凉爽时，我突然很想吃冰棍，于是，我就出去买冰棍了。我走在大街上，天上的太阳正火热地“炙烤”着大地，柏油马路都要被晒化了，一棵棵树被晒得无精打采，知了在树上大叫着，好像在说：“好热啊，好热啊!”我赶紧躲进了有空调的商店，我发现这儿离垃圾桶还很远，我为了防止冰棍融化，就把袋子扔在马路上。

过了一会儿，那位阿姨走了过来，在烈日下，她正在打扫大街上的垃圾，她已经汗流浃背，衣服像刚被雨淋过似的。阿姨捡起了我扔的冰棍袋子。看着他那大汗淋漓的头，我想：“这位阿姨是多么的.无私啊!反观我，我是多么的自私啊!为了个人利益，不去顾惜他人的感受。”我连忙去买了一瓶水，递给了阿姨，说：“阿姨，来喝口水吧。”阿姨接过了水，感激地说：“谢谢你，小朋友。”我脸红了，惭愧地低下了头。

啊，阿姨，虽然你的岗位却是那样平凡，可你却是那样伟大，你真是我难忘!

篇三十五：关于写人的记叙文

父亲突然变了一个人：冷漠、苛刻，让人不堪。“你几个月前不是捡了一只小土狗崽子吗?明天有人来作客。他们说想吃一顿狗肉。喂，你听见了吗?”

我极不情愿地点了点头，但心里已经想好了对策。

晚上，我从床上爬起来，悄悄抱着那只小狗出了门。好不容易找到一家宠物所，我欣喜地问老板：“叔叔，宠物住在这儿一天要多少钱?”“五十元!”老板爽快地回答。“那我的狗先在这儿住五天吧!”我咬了咬牙，掏出了二百五十元，交给老板。要是平时，我是舍不得花压岁钱的，但现在，我顾不了那么多了。

我匆忙地赶回家。走进家门，听见了父亲的鼾声，我才放下心来。

第二天，父亲醒来。他没听见小狗的叫声，便问：“那只小狗崽怎么不叫了?”“它……跑掉了。”“什么，跑了?”父亲十分生气，“时间不早了，朋友们快来了!这样吧，你赶紧去买些狗肉回来，要快!”父亲掏出钱给我。

那一天，我终于知道父亲为什么要如此固执地用那样一种方式招待客人——他是想在酒桌上问他们借些钱，然后重新经营生意。他说，为了孩子，为了这个家，他要重新振作。

生意的事我不懂，但我知道，父亲的诚意打动了他们。

五天过去了，我来到寄养所接小狗。没想到，父亲出现了。我惊呆了，不知所措——父亲要知道我骗了他，一定不会放过小狗的。

父亲站着，没有吭声。我十分害怕，不知下一秒会发生什么。

好一会儿，父亲的脸庞突然滑下泪来：“孩子，带着你的狗狗回家吧……都怪我，因为公司破产，我变了一个人——冷酷、无情。孩子，我亏欠了你太多……”

小狗重新回到了家——与它一道回来的，还有父亲的那颗温热的心。

的确，就像父亲说的那样，为了这个家，他重整旗鼓，用借来的钱从小本生意做起。他是一个值得骄傲的父亲。

篇三十六：关于写人的记叙文

每个人都有自己最喜欢最讨厌，最有情义最对不起的人，不知道你们的是谁?反正我有一个最对不起的人，那就是我的妈妈。

天气真是个变色龙，上午是晴空万里，下午就是乌云密布，有一次下午，我刚想着这个问题，天空就下起了豆大一般的雨点。这谁能想到呀?早上那么晴，所以呢，等我冲出去的时候，有很多很多同学都没拿伞，我已经被淋成了落汤鸡。我一看，咦，妈妈呢?我看着同学们都被自己的家长接走了，我生气的不得了，心想，我妈妈怎么能这样啊?天气晴朗的时候总是很早来接我，下倾盆大雨时却迟迟不来，正当我郁闷时，我看到了一个黑色的身影向我走了过来，越走越接近，我仔细一看，是妈妈!

我欣喜若狂，一头扑倒在了妈妈的怀里。在回家的路上，我还是生气的对妈妈说：“妈妈，你怎么今天这么迟才来接我?”妈妈对我说：“今天，有客人来我们家，我做了一桌的饭菜，而且把时间看错了，还是奶奶提醒了我!我就急忙来接你了。“妈妈，我知道你肯定会来接我的，我还跟你赌气，妈妈，对不起!

还有一次，姥爷的腿疼要去兰州，小姨，小舅舅，二姨都去了，只有妈妈没有去，妈妈对我着急的说：“儿子，姥爷生病了，我要去姥爷姥姥家。”我心里当然不想让妈妈去，妈妈非要把我送去我奶奶家后，再去看姥爷。于是我生气地对妈妈说：“我再也不爱你了。“妈妈听了心里很疼吧，她没说话就走了。

等妈妈到了兰州给我发信息说，儿子你知道吗?当时你把那句话说出口的时候，知道我心里多难受吗?如果爸爸妈妈生病的时候你心里不难受吗?我看到了这些话，眼泪不禁涌上了心头。

唉，我的妈妈是我最对不起的一个人，以后我一定要听妈妈的话，做一个懂事的好孩子。希望我和妈妈，母子深情到永远。

篇三十七：关于写人的记叙文

如果可能，如果有一块空地，不论窗前屋后，要是能随我的心愿种点什么，我就种两棵树。一棵合欢，纪念母亲。一棵海棠，纪念我的奶奶。

奶奶，和一棵老海棠树，在我的记忆里不能分开;好像她们从来就在一起，奶奶一生一世都在那棵老海棠树的影子里张望。

老海棠树近房高的地方，有两条粗壮的枝桠，弯曲如一把躺椅，小时候我常爬上去，一天一天地就在那儿玩。

春天，老海棠树摇动满树繁花，摇落一地雪似的花瓣。我记得奶奶坐在树下糊纸袋，不时地冲我唠叨：“就不说下来帮帮我?你那小手儿糊得多快”我在树上东一句西一句地唱歌。奶奶又说：“我求过你吗?这回活儿紧”我说：“我爸我妈根本就不想让您糊那破玩艺儿，是您自己非要这么累。”奶奶于是不再吭声，直起腰，喘口气，这当儿就呆呆地张望——从粉白的花间，一直到无限的天空。

或者夏天，老海棠树枝繁叶茂，奶奶坐在树下的浓阴里，又不知从哪儿找来补花的活儿，戴着老花镜，埋头于床单或被罩，一针一线地缝。天色暗下来时她冲我喊：“你就不能劳驾去洗洗菜?没见我忙不过来吗?”我跳下树，洗菜，胡乱一洗了事。奶奶生气了：“你们上班上学，就是这么糊弄?”奶奶把手里的活儿推开，一边重新洗菜一边说：“我就一辈子给你们做饭?就不能有我自己的工作?”这回是我不再吭声。奶奶洗好菜，重新捡起针线，从老花镜上缘抬起眼，又会有一阵子愣愣地张望。

有年秋天，老海棠树照旧果实累累，落叶纷纷。早晨，天还昏暗，奶奶就起来去扫院子，“唰啦-——唰啦—-”，院子里的人都还在梦中。那时我大些了，正在插队，从陕北回来看她。那时奶奶一个人在北京，爸和妈都去了干校。那时奶奶已经腰弯背驼。“唰啦唰啦”的声音把我惊醒，赶紧跑出去：“您歇着吧我来，保证用不了三分钟。”可这回奶奶不要我帮。“咳，你呀，你还不懂吗?我得劳动。”我说：“可谁能看得见?”奶奶说：“不能那样，人家看不看得见是人家的事，我得自觉。”她扫完了院子又去扫街。“我跟您一块儿扫行不?”“不行。”

这样我才明白，曾经她为什么执意要糊纸袋，要补花，不让自己闲着。有爸和妈养活她，她不是为挣钱，她为的是劳动。她的成分随了爷爷算地主。虽然我那个地主爷爷三十几岁就一命归天，是奶奶自己带着三个儿子苦熬过几十年，但人家说什么?人家说：“可你还是吃了那么多年的剥削饭。”这话让她无地自容。她要用行动证明。证明什么呢?她想着她未必不能有一天自食其力。奶奶的心思我有点懂了：什么时候她才能像爸和妈那样，有一份名正言顺的工作呢?大概这就是她的张望吧，就是那老海棠树下屡屡的迷茫与空荒。不过，这张望或许还要更远大些——她说过：得跟上时代。

所以冬天，在我的记忆里，几乎每一个冬天的晚上，奶奶都在灯下学习。窗外，风中，老海棠树枯干的枝条敲打着屋檐，磨擦着窗棂。奶奶曾经读一本《扫盲识字课本》，再后是一字一句地念报纸上的头版新闻。在《奶奶的星星》里我写过：她学《国歌》一课时，把“吼声”念成了“孔声”。我写过我最不能原谅自己的一件事：奶奶举着一张报纸，小心地凑到我跟前：“这一段，你给我说说，到底什么意思?”我看也不看地就回答：“您学那玩艺儿有用吗?您以为把那些东西看懂，您就真能摘掉什么帽子?”奶奶立刻不语，唯低头盯着那张报纸，半天目光都不移动。我的心一下子收紧，但知已无法弥补。“奶奶。”“奶奶!”“奶奶——”我记得她终于抬起头时，眼里竟全是惭愧，毫无对我的责备。

但在我的印象里，奶奶的目光慢慢离开那张报纸，离开灯光，离开我，在窗上老海棠树的影子那儿停留一下，继续离开，离开一切声响甚至一切有形，飘进黑夜，飘过星光，飘向无可慰藉的迷茫和空荒……而在我的梦里，我的祈祷中，老海棠树也便随之轰然飘去，跟随着奶奶，陪伴着她，围拢着她;奶奶坐在满树的繁花中，满地的浓阴里，张望复张望，或不断地要我给她说说：“这一段到底是什么意思?”——这形象，逐年地定格成我的思念，和我永生的痛悔。

篇三十八：初中写人记叙文

站在岁月的河流，看流水轻轻的滑过，看花看花落，云起云沉。

无意间一片花瓣柔柔地滑落，掉进了平静的心海，从而荡起了几分涟漪，心幕也被徐徐拉开。

在无数双陌生的双眼里，那个胆小鬼又是那样从容和自信。

可又是那样可怜而孤独，没人知晓他心里想着什么，可他一直一个人在那个黑暗而孤独的角落里一个人享受着自己那个孤独的世界。

他多想有不少的朋友，可是他又不敢相信赖何人。

害怕像原来那样的人欺骗了，还反过去帮那个人数钱，可他又是那样的胆小和孤独。

在班上，最意料之外的事情发生了，过去在班上被老师强调是一个不喜欢集体，不乐意帮，不想考虑的学生，后来被评为了出色学生。

每人也没想到，他即成为了出色学生，可他有一个缺点就是没朋友。

可在班上有的人在老师面前一副忠厚娴静的样子，可实质上却是一个除去活泼，更多的是顽皮，判逆，捣蛋的双面人。

或许是经历多了，见得多了，便不以为然，不再在乎其他人是如何看我，由于我知晓每一个人都有我们的怎么看，每一个人都有自己对其他人的评价，不一样的人评价也不同，其他人对你评价的高低在于你对其他人的好坏。

甲之稻草，乙之魁宝。

但，我觉得非常重要的在于自己如何看待问题，我们的态度将会决定我们的将来和以后的所有。

我感觉被其他人批评了就应该改正，被误解了就掌握宽容与体谅，但千万不要埋怨什么，由于我知晓不一样的人心目中就有不一样的我，但大家都妨碍不了你的看法，即使在其他人眼中的我有多么不同，但我还是我。

其实，大家都非常渺小，可大家在一块就不同了，好似一片茶叶在茶壶里和一些茶叶在茶壶里，这是两个不同的定义。

茶叶如我，宇宙如壶。

虽然渺小，但都是与众不同的。

由于尽管每片茶叶的味道都差不多，可是每片茶叶都有独一无二的经历和历史。

虽然没庄子的淡泊明志，却有一颗闲适自在的心态去领会生活;虽然没苏轼的狂情奔放，却在运动场上流过无数滴热情的汗水;虽然没唐伯虎写诗惊四座的天资过人，但却了解这是艰苦所积累下来的。

有时非常想问自己会是哪个，可我就是我，没第二个和我完全相同的人。

那我到底是哪个。

篇三十九：初中写人记叙文

我心中的母亲就像一条小船，船的一头载着我，一头载着家。

清晨，我扒在母亲的肩膀上，仔细地看者母亲冰肌玉肤的皮肤，细数着母亲那一缕缕乌丝。母亲的双眼大大的，一眨一眨的，嘴角微微翘起，看着我，母亲甜甜地笑了，看着母亲的笑容，我也不禁笑了起来，没错，在家，有母亲，就是如此的温馨!

母亲一直那样勤快。下班回家后，休息片刻，第一件事就是帮奶奶做些家务。晚饭过后，母亲一直争先恐后地整理碗筷，生怕其他人强走她的“饭碗”似的!忙完手中的活儿，她有像哄孩子似的，陪着我做智商题，唉无法，哪个让我在她心中一直长不大呢!或许，这是母爱的一部分吧。周末，她像只菜鸟兔，“左蹦右跳”她先是外出够买一些家所许的日用品，然后，又携带爷爷奶奶出去逛逛，散散心。最后，母亲还忘不了我，一直记得她答应我的承诺，带我去吃kfc。

母亲虽然勤快得活像个小蜜蜂，但也不失幽默。平常，只须一有空闲，她总会倍至地关心我。她讲得“珍珠”的故事，把我逗得捧腹大笑，前仰后合。这个故事不管讲几遍我都想听，而且每次都是乐在其中。“一天，一个醉汉搬着一块大石头，向电视砸去，只听一声巨响，电视还是好好的，这是为何呢?”一次母亲高兴地问我，还说答对有奖呢!我想了又想，猜了又猜，可是最后还是没猜出来，我都快急去世了，非要母亲公布谜底原来是“他没砸到电视”!可是我不解的问“那，那为何会有一声巨响呢?”母亲开心地说“小笨猪，连这个都想不到，他的那块的石头砸到地板上了嘛!”“哦!原来是这样!”真是让我哭笑不能呀!像如此的高兴事，还多着呢!都说小孩是爸爸妈妈的高兴果，我看呀，母亲才是我的高兴果呢!

我的好母亲在重要时候也不失严厉，假如我在学习上粗心，她可是会毫不客气地给我上“思想教育课”这就是严母出孝女嘛!

告诉大伙一个小秘密，其实这平文章写得不单单是我心目中的母亲，她还是我日常的母亲，我为有如此一好母亲而感到骄傲!

母亲就是如此一个人，一边爱着我，一边爱着家!

篇四十：初中写人记叙文

要问我为何想当“高兴果”是由于我喜欢甜美的笑容，仿佛世界充满了温馨。

强词夺理的“大懒虫”

我的一大特征：就是懒，而且是非同一般的懒。老弟虽说不如何早起，但在双休日老弟的生物钟还是会九点半左右提醒老弟起床。可我呢?几乎没生物钟。去年暑假的某一天，我从头天晚上的十点钟睡到了第三天的十二点钟。要不是母亲使尽“十八般促醒功”催我来吃饭的话，可能我能睡一星期呢!因此，我荣获了本家族“吉尼斯纪录最长的睡眠时间这一奖项。哪个知，我还在糊里糊涂地“痛斥”他们：“睡眠是人体所必需要的，我目前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要有充足的睡眠……”说得大伙仿佛亏理似的。连糊涂的时候都有这样好的口才，难道这世上真的有天才?

超级NBA狂

老弟有幸知道一些NBA的常识，不至于成为NBA新手，这其中除去父亲的功劳，也有我的一份功劳。我可是一个铁杆的NBA球迷，什么“科比”，“姚麦”，什么“小皇帝詹姆斯”一串串又长又难记的名字在我那儿简直可以倒背如流。回到家后，假如看电视，老弟一直抢不过我，只好跟着我看NBA。每一次看比赛，我都是手舞足蹈，看到精彩的时候就跟着一块欢呼。队员失误时就用手捶我们的腿，假如旁边有枕头就惨了，它一定会被毫不留情地扔到地上，来来回回折腾个够。有时我嫌评论员太不客观，干脆静音，自己绘声绘色地址评。不过话说回来，我的点评还真不赖，我的理想是当NBA评论员。不怕对你说，我其实一点也不会打篮球呢，但我充满了微笑!

我调皮，喜欢捣蛋，却拥有着三寸不烂之舌，学习成绩又好，被人难以反驳，如此的我让其他人说我什么好呢?

篇四十一：初中写人记叙文

木制的桌上放着一杯茉莉花茶，隔得老远也能问得到那淡淡的香……

“这次退步如何那样大，我就不信你会比那考第一的人笨!考成如此，也不知晓认真检讨，还在这玩，一点上进心也没，看你将来要如何解决!”印象里，这是爸爸首次为了成绩而对我破口大骂，记得以前他一直引我为傲的，可是这次，我真的令他太失望了吗?抬起头，只见他转身离去的背影，顺便丢下一句：你一个人看着办，假如下次再让我看到如此的成绩，你就别妄想会有多余的时间了!

非常奇怪，爱哭鼻子的我听到如此严厉的语句从爸爸的嘴里说出，居然没流泪，这连我一个人都感到不解。或许，是早已在考完试时将泪流尽了。又或许，已经不知晓该哭什么了吧，只不过一个人痴痴的看着那些不该从何下手的书。

一个本应愉快度过的周末，便是如此在无尽枯燥中过了。当我拖着泡在书海中早已疲惫的身子，和稍感眩晕的脑袋坐到床上时，不经意之中瞥见了桌上的茶。我没时间泡茶，妈妈不在家，那就是爸爸的杰作了。不过，在那玻璃杯的晶莹之下，仿佛还有别的是什么东西。都说好奇心害死猫，虽然，我不是猫。但我还是走了过去。

移开杯子，原来是一张一般的字条，可那上面的内容却着实不一般。“女儿，这次是父亲不对，忘了你也有你的苦衷，又不分是非黑白的批评你。不过我知晓你的实力并不仅如此，只期望你下次可以细心，尽我们的全力去拼，不要留下遗憾。加油!父亲相信你!”

眼圈红了，一滴泪滑落，可是嘴角的那一抹笑，却在渐渐淡开。爸爸是个不擅长表达自己感情的人，和妈妈不同，绝不会把“爱你”如此的字眼挂在嘴边。但这不代表他不喜欢你，由于他总在躲角落里默默付出，默默的爱着儿女。那爱，深沉、凝重。

我为自己有如此一个好爸爸而感庆辛。

而我呢，却只能一味的责怪爸爸妈妈，埋怨他们没办法理解做儿女的心绪。却忽视了他们的出发点，只不过期望大家可以活得更好，终究，是为了大家。目前想起来，真是愧疚难当。

夜，渐深了，天幕上缀满闪闪发光的星星，像细碎的流沙铺成的银河斜躺在青色天宇上，还有，那淡淡的茶香……

篇四十二：初中写人记叙文

我把脸贴在冰冷的石碑上，好似多年前将它抵在姥姥的胸口，现在，回话我的已不是熟知温暖的心跳。

我所记得的刚开始与姥姥的相处就是那个繁星的夜晚，大家一块坐在树下看星星，姥姥把我搂在怀里，她的大手握着我的小手。

看，那些星星像什么?半个蝌蚪啊我冲口而出。

那像不像一个勺子呢?用来喝你最喜欢的八宝粥。

有点像，可是我感觉更像婆婆的耳朵呢，呵呵~我钻进姥姥的臂膀里捏她厚厚的耳垂。

对对对，像耳垂。

姥姥笑哈哈地陪我看着看着那七颗闪烁的星，还时不时地把我搂得更紧，我趁势靠在姥姥的胸口处，鸣蝉，星星，眼前的大片田地绘成了我的仲夏夜之梦。

虽然我还有一个妹妹，一个哥哥，但我感觉婆婆最喜欢的还是我。

听母亲说，我的棉鞋，夹袄都是婆婆做的。

我依稀记得，那个寒冬的夜晚，姥姥抱着我给我讲故事，唱催眠曲，直至我睡着了。

因为灯没关，所以我一直都是半睡半醒的状况，微张着眼，看着姥姥拿过一大片棉垫和白天为我量好尺寸并裁好的鞋底。

在那暗黄的灯光下，一针一线的为我做着棉鞋，穿针的时候是试了又试才找着的针孔，这是年幼的我首次发现爱的踪迹，虽然那个时候，我根本不理解啥是爱。

记得小时候我最喜欢的食物就是红薯，无论是红薯饼还是丸子。

每次秋天的时候，我一直可以吃到以不同形态呈目前我面前的红薯。

我吃的丸子是最多的，每次都是姥姥提前做好筹备，就等下锅的时候才公告我，给我一个硕大的惊喜。

惊喜之后，我一直拿着一双筷子，站在离油锅一米左右的地方，看着那一个个圆球在姥姥灵巧的手下从淡黄转变为金黄，从生的转变为熟的，最后都一个个钻进我的小肚子里。

我一直觉得，姥姥做的红薯丸子是世界上吃的，我一直把那个味道牢牢地记在心里，期望有机会可以满足我的小肚腩对那个特殊的与众不同的丸子的渴望。

现在，再没我看星星时可以依赖的臂膀了，再没为我做棉鞋的那双巧手了，我也没再吃到那独特的丸子了。

我感觉姥姥的才干，宽阔的心都埋没在了如此一个一般的家庭，不然她肯定是一个可塑的栋梁。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